



郑州千味央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孙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植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华业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计划及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将受到外界环境和实际经营变化的影响，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6,630,33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千味央厨、郑州千味	指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新乡千味	指	新乡千味央厨食品有限公司
千味优选	指	郑州千味优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四面河山	指	郑州四面河山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芜湖百福源	指	芜湖百福源食品有限公司
郑州思念	指	郑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
辽宁实维天	指	辽宁实维天食品有限公司
鹤壁鑫发	指	鹤壁鑫发食品有限公司
鹤壁盛黎	指	鹤壁盛黎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共青城城之集	指	共青城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上德合味	指	诸暨上德合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凯立、凯立投资	指	共青城凯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海新希望、新希望	指	深圳前海新希望创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宿迁涵邦	指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网聚、网聚投资	指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元时代	指	北京建元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建元泓康	指	北京建元泓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元博一	指	北京建元博一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建元超虹	指	北京建元超虹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富泉一期	指	北京富泉一期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建元鑫铂	指	北京建元鑫铂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欧睿国际	指	Euromonitor International Ltd.
美团	指	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
思念食品	指	Synear Food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在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控股或控制的各级子企业，其中境内企业包括但不限于郑州思念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四川思念食品有限公司及广州南国思念食品有限公司
三全食品	指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安井食品	指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百胜中国	指	百胜中国控股有限公司，在中国市场拥有肯德基、必胜客和塔可贝尔三个品牌的独家运营和授权经营权，并完全拥有东方既白、小肥羊和 COFFi & JOY 连锁餐厅品牌
真功夫	指	东莞市补给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华莱士	指	福建省华莱士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九毛九	指	佛山市麦点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老乡鸡	指	安徽老乡鸡餐饮有限公司
海底捞	指	上海海雁贸易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瑞幸咖啡	指	瑞幸咖啡（中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修订
新租赁准则	指	2018 年 12 月 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FSSC2200	指	是一项全球性的、可审核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标准，采用现有的 ISO 22000、ISO 22003 标准和行业前提方案（PRP）技术规范，经过与众多相关组织进行广泛、公开的咨询制定而成。为食品供应链上的企业提供了统一的食物安全管理方法，并易于被处于食品供应链不同环节的组织接受、实施及审核
HACCP	指	Hazard Analysis and Critical Control Point 的英文缩写，是一种控制食品安全危害的预防性体系，用来使食品安全危害风险降低到最小或可接受的水平
BRC	指	Brand Reputation and Compliance 的英文缩写，是一部国际公认的标准且符合全球食品安全倡议。涵盖产品安全、质量、合法性和产品完好性等多个方面，注重食品制造商及其客户的法律法规要求部分，使公司能够确保本身和其供应商遵守良好的食品安全管理实践规范。不仅代表了欧盟食品安全的最高标准，更已成为国际公认的食品规范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B2B	指	Business-to-Business 的英文缩写，企业与企业之间进行数据信息的交换、传递，开展交易活动的商业模式
B2C	指	Business-to-Consumer（Customer）的英文缩写，企业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的商业模式
C 端、C 端市场	指	速冻食品零售市场，主要面向家庭消费，产品集中在大型商超、零售网点

		和农贸市场等终端进行销售
B 端、B 端市场	指	速冻食品餐饮销售市场，主要面向餐饮业和企业团餐，通过直接采购、专业餐饮批发市场或者通过经销商配送到门店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本年	指	2021 年度
年末、期末、报告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期初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
上年	指	2020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千味央厨	股票代码	00121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千味央厨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ngzhou Qianweiyangchu Food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qianweiyangch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剑		
注册地址	郑州高新区红枫里 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郑州高新企业加速器产业园 D9-3 栋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01		
公司网址	www.qianweiyangchu.com		
电子信箱	zqb@qwyc.pro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振江	曹原春
联系地址	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郑州高新企业加速器产业园 D9-3 栋	河南省郑州高新区郑州高新企业加速器产业园 D9-3 栋
电话	0371-56978875	0371-56978875
传真	0371-56978831	0371-56978831
电子信箱	zqb@qwyc.pro	zqb@qwyc.pro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594879787D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立新、顾俊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许捷、赵英阳	2021 年 9 月 6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1,273,896,731.74	944,374,159.79	34.89%	889,282,896.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464,068.82	76,588,276.82	15.51%	74,121,33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555,343.58	58,144,378.30	47.14%	73,153,093.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439,649.88	97,759,787.93	0.70%	86,412,718.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5	1.24	0.81%	1.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5	1.24	0.8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9%	15.00%	-2.31%	20.10%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元）	1,340,896,436.25	955,579,243.76	40.32%	838,249,988.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3,689,703.09	582,353,405.10	63.76%	405,765,128.2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9,824,430.96	278,184,933.83	320,171,017.60	385,716,34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29,492.89	16,647,045.59	20,117,927.84	31,869,60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02,179.72	16,286,409.55	19,852,220.44	30,214,53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34,976.32	87,023,013.45	-6,615,789.80	59,667,402.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16,734.78	-412,195.87	-2,003,947.97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8,144.33	27,262,000.00	4,856,600.00	主要系上市补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奖等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	355,000.00	-926,900.00	-587,200.00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426.19	-1,331,039.44	-974,467.86	主要系材料报废及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971,113.23	6,147,966.17	322,746.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14.45			
合计	2,908,725.24	18,443,898.52	968,238.1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公司属于速冻食品制造行业，主要面对餐饮市场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14食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1432速冻食品制造”。

根据产品种类上，中国的速冻食品可大致分为速冻调制食品、速冻面米制品、速冻其他食品三类。其中，速冻面米制品主要包括水饺、汤圆、油条、芝麻球等；速冻其他食品可细分为农产速冻食品、水产速冻食品、畜产速冻食品等。

从业务特征上，速冻食品又可分为零售市场（即“C端市场”）和餐饮市场（即“B端市场”）。零售市场主要面向家庭消费，产品集中在大型商超、零售网点和农贸市场等终端进行销售，销售模式为 B2C 模式；餐饮市场是速冻食品近年蓬勃兴起的新领域，主要面向餐饮业和企业团餐，通过直接采购、专业餐饮批发市场或者通过经销商配送到门店，销售模式为B2B模式。本公司主营业务定位于为餐饮企业提供速冻面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面对餐饮B端市场，是典型的B2B模式。

速冻食品制造业近几年一直处于稳健发展阶段，经济水平的提升和冷链物流体系的不断完善，促使我国速冻食品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据艾媒咨询的数据显示：至2020年中国速冻食品市场规模已达1,393亿元，预计2024年这一市场规模将达1,986亿元。考虑目前消费和行业情况，预计未来几年速冻面米市场或将继续保持一定幅度的稳定增长。

从渠道特征上，目前速冻面米制品销售渠道以C端为主，格局相对稳固。据相关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速冻面米制品C端渠道销售额占比84%，以汤圆、水饺为主，消费者画像集中于居家百姓，商超、便利店为最核心的销售渠道，B端渠道主要是各类餐饮企业所需而产生的业务用市场，占比仅为16%，市场规模较小，但随着餐饮连锁化趋势的不断增强，以及速冻面米本身产品的标准化、生产工业化和品质稳定性等特征，越来越多的餐饮企业选择通过统一采购半成品，以实现管控质量、提高出餐效率、降低成本等目的，因此餐饮B端市场成为驱动速冻面米制品市场规模扩大的重要引擎，B端渠道尤其是餐饮业务用市场发展速度较快，目前渠道占比有进一步提高的趋势。

2.公司未来迎来的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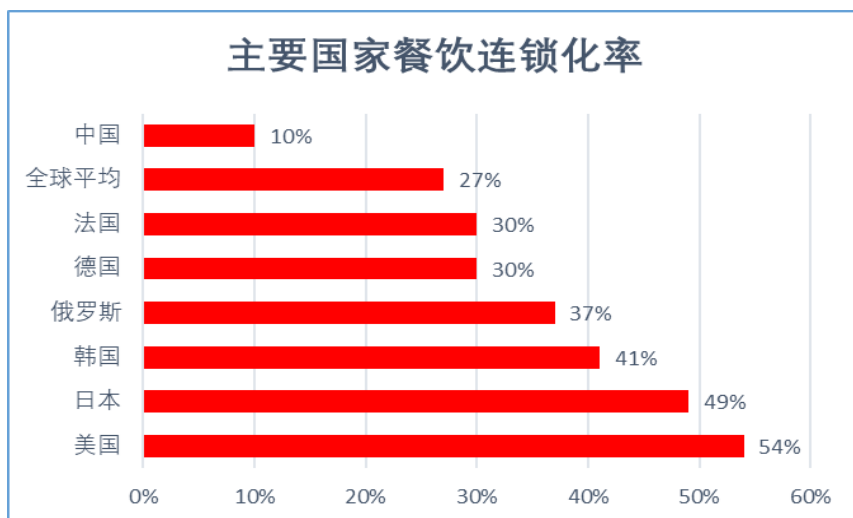
公司是国内较早定位于餐饮供应链的生产性企业之一，主要为餐饮企业、团餐、酒店、宴席提供定制化和标准化的速冻面米制品，主要产品包括油条、蒸煎饺、蛋挞、芝麻球、地瓜丸等。随着经济发展和餐饮行业的不断变革，未来公司将迎来两大发展机遇。

（1）机遇一：餐饮连锁化加速带来的市场增量

近几年，中国餐饮业市场规模一直保持高速增长态势，中国连锁经营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中国餐饮市场规模从2014年的2.9万亿增长至2019年的4.7万亿，年复合增长率达10.1%。由于疫情的影响，餐饮市场规模2020年下滑15.4%至4.0万亿，但2021年市场规模恢复至4.7万亿，之后行业有望重新健康成长，预计2024年市场规模可达到6.6万亿。

餐饮市场规模快速增长的同时，餐饮品牌的连锁化程度提升，连锁化率逐年提高。根据美团披露数据显示：2018-2020年国内餐饮连锁化率分别为12.8%、13.3%和15.0%，行业连锁化率逐年提升。从连锁品牌的不同门店数规模分布来看，1万店以上规模的餐饮连锁门店数占比从2018年的0.7%增长至2020年的1.4%。仅三年时间占比翻倍，分城市线级来看，一线、新一线、二线城市的餐饮连锁化率高于三四五线城市，主要是由于更大的连锁餐饮企业会优先布局一、二线城市；2020年，随着疫情带来的行业整合，一线城市的餐饮连锁化率也突破了20%。

连锁化经营是餐饮品牌做强做大的必经之路，随着餐饮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中国餐饮连锁化率加速刚刚起步，相比国外成熟市场连锁化率还有较大的空间，目前美国和日本的餐饮连锁化率分别达54%和49%，而中国餐饮连锁化率不到20%，从餐饮品牌的集中度看，中国餐饮品牌CR5（前五企业集中度）仅约2%，而美国和日本CR5分别达到15%和14%，中国市场还有较大差距。因此，未来中国餐饮业的连锁化率会继续加速。



资料来源：欧睿国际，光大证券研究所

餐饮连锁化率提升，为后端的餐饮供应链企业带来了增长机遇。连锁经营意味着在餐饮供应链管理中需要追求食材的质量稳定和标准化，同时连锁餐饮门店基本以快餐为主，对出餐速度有较高要求，因此对食材和烹饪工艺的标准化程度有很高要求，而速冻面米制品自身具有产品标准化、安全标准化和操作标准化特征，贴合餐企需求，因此速冻食品是餐饮食材的主要品类之一，这为速冻面米制品企业提供了可持续发展的商业机会。连锁化率对于餐饮供应链发展有巨大的拉动作用，而且随着连锁化程度的不断提升，新的需求也源源不断创造出来，这为公司未来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市场机遇。

（2）机遇二：餐饮行业降本增效带来的结构增量

从餐饮企业的经营角度来看，餐饮门店长期以来存在“三高”问题：原料进货成本高、人工成本高和房租及物业成本高。尤其2020年新冠疫情爆发以后，加上大宗农产品近两年一直有走高趋势，餐饮企业受“三高”影响较为明显，企业降本增效的诉求更为强烈。以人工为例，餐饮业是典型的劳动密集型行业，中国饭店协会与新华网联合发布《2020中国餐饮业年度报告》显示：2019年调研企业中人力成本占营业收入比例均值为21.35%，并且仍在以3.69%的涨幅持续增长，是餐饮企业成本中增速最快的。在人工成本快速上升的同时，餐饮行业还普遍面临着招人难问题，尤其是服务员、厨师等门店一线人员更存在“招人难”、“留人更难”等特点。因此，餐饮门店普遍有减少人工、去厨师化的意愿，更倾向使用标准化产品替代原先门店的现场制作，在餐饮后厨演变中，存在“工业化替代手工”这一大趋势。

在“工业化替代手工”的趋势中，部分食材也存在一定的规律性。餐饮企业在核心菜品上仍然会坚持门店加工，以保持正宗、独特的工艺和口感，但一些非核心的产品如面米制品，则倾向于利用三方中央厨房，减少在门店手工操作，由中央工厂来解决研发和配送的问题，在餐饮食材中，面米制品往往是非核心产品，标准化程度高，质量也较为稳定，是餐饮企业工业化产品替代手工产品的最先选择。因此，预制半成品在帮助企业控制原料进货成本，减少后厨使用面积，降低人工成本和房租成本方面成效显著，能够简化公司管理流程、降低公司的管理成本，最终帮助餐饮企业实现降本增效的效果。

近年来，餐饮企业为适应自身连锁化和降低经营成本的需要，加强与上游速冻面米制品企业的合作，通过采购工业化生产的速冻半成品来实现餐饮的标准化与品质化，速冻面米制品行业在餐饮行业渗透率逐步提高。预计预制半成品替代手工趋势未来在餐饮后厨非常明显，餐饮食材结构中，预制半成品占比会逐步提升，这也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3.公司未来发展面临的挑战

公司管理层预计：公司未来发展将面临三大挑战，即疫情反复对餐饮业形成的增长压力、B端市场竞争加剧形成的销售压力，以及原材料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

（1）挑战一：疫情反复对餐饮业冲击严峻

从2020年开始爆发的新冠疫情具有持续性特征，2021年到如今仍然呈现多点散发、局部集中的局面，目前政府对于疫情管控的方式还是以限制人员流动、减少人员接触为主，一旦疫情在区域爆发，出于疫情防控需要，区域内的餐饮门店就会面临消费减少甚至临时闭店的风险。因此，相比于其他行业，疫情反复对餐饮业产生的冲击较大，直接关乎餐饮门店销售额，而且疫情逐步影响人们在餐饮上的消费习惯，消费者外出就餐次数减少，消费金额下降。中国烹饪协会发布的《2021年中国餐饮市场分析及2022年市场前景预测》显示：2021年全国餐饮收入还未完全恢复至疫情之前的2019年水平。从经营状况来看，

餐饮业仍然未摆脱困境，很多餐饮企业处于亏损状态，甚至是大型连锁品牌企业也很难在疫情中独善其身。不少抗风险能力差的中小餐饮门店情况更严峻。2021年部分连锁餐饮企业放慢开店节奏，大量中小餐饮门店关门，受疫情影响，目前餐饮业的复苏仍然具有不确定性。

目前疫情尚未看到好转的迹象，在餐饮行业中，疫情防控带来的经营压力与餐饮消费需求收缩同时存在，餐饮业经营遇到巨大困难和挑战，疫情频繁爆发对餐饮业造成的不确定性还会延续到2022年，这对公司发展形成了挑战。

(2) 挑战二：B端市场竞争加剧

长期以来，速冻面米制品企业竞争主要集中于C端市场，以三全食品、思念食品、安井食品为代表的速冻食品企业已经形成了充分竞争的市场格局，但随着餐饮行业集中化、连锁化和供应链社会化的发展，餐饮端速冻面米制品需求潜力较大，餐饮半成品食材需求日益增强，餐饮端成为速冻面米新蓝海，部分企业开始关注B端市场，B端市场竞争在不断加剧，而且预计未来这种竞争加剧会持续。

从行业竞争格局看，不少消费端速冻面米供应商也在逐渐将业务重心转向餐饮渠道。如安井食品于2018年底调整了经营策略，提出“三剑合璧、餐饮发力”的经营策略和“餐饮流通渠道为主、商超电商渠道为辅”的渠道策略组合模式，并推出了副品牌“冻品先生”，专门定位于餐饮食材类，从而开始切入到餐饮渠道。三全食品推出“三全绿标”产品，主要围绕餐饮市场进行产品开发和生产，未来也将在餐饮渠道进一步下沉，并对预制菜业务进行尝试性安排。思念食品也成立了BP事业部，主要针对连锁餐饮、团餐、方便熟食、酒楼宴席渠道为餐饮客户提供产品，也逐渐开始发力B端业务。大型速冻食品企业逐渐把业务重点开始向B端转移，一方面是因为自身在传统C端业务遇到瓶颈，需要开拓新的业务模式，另一方面也跟目前餐饮供应链产业不断成熟，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有关。随着大型速冻企业的加入，未来B端市场可能竞争更为激烈，这为公司发展带来了挑战。

(3) 挑战三：原料价格波动带来的利润压力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大宗农产品，包括面粉、糯米粉、食用油、白砂糖等，原材料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2021年多数国际大宗农产品价格保持了上涨，大豆、小麦、玉米、豆油期货每吨收盘价同比分别增长了11%、34%、40%、37%。虽然2022年大宗农产品价格企稳，但价格不稳定因素仍然存在，尤其是公司所需要的主要原料如面粉、大豆油等价格出现大幅上涨，部分原料2021年比2020年有超过30%的价格上涨幅度，虽然公司也采取了一系列降低成本的措施，比如锁定价格、开辟新供应渠道等，但整体来看，原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利润的威胁仍然存在，成本压力仍然较大。展望未来，只要全球通货膨胀一直持续，未来几年我国也很难避免通货膨胀，大宗农产品可能会一直高位运行，这对公司的正常盈利能力提出挑战。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为餐饮企业提供定制化、标准化的预制半成品。2021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1,269,578,233.65元，同比增长34.74%，公司主营的预制半成品按照加工方式可分为油炸类、烘焙类、蒸煮类、菜肴类及其他四大类。四大品类销售收入增幅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21年	2020年	同比变动
油炸类	660,478,551.09	521,461,967.79	26.66%
烘焙类	223,366,031.44	187,537,210.65	19.10%
蒸煮类	255,506,324.68	183,550,813.13	39.20%
菜肴类及其他	130,227,326.44	49,683,417.68	162.11%
合计	1,269,578,233.65	942,233,409.25	34.74%

从生产模式看，公司生产模式主要分为通用品生产和定制品生产。其中，通用品主要为公司根据市场需求自主开发的产品，面向全体B端客户销售，一般通过经销商渠道在中、小B端实现放量，属于产品导向，通用品也主要由公司自产，少量对外委托加工。而定制品主要是与大B客户联合研发或根据客户要求做工艺定制、包装定制，先有定制客户，再有定制产品，业务模式是以定制客户为基础和核心的，企业与定制客户之间是一种紧密型的客户关系。定制生产模式围绕大B端需求出发，

提供针对性的解决方案，属于服务导向。

在产品上，2021年公司围绕打造核心大单品开展业务，在保持油条单品优势的基础上，又开始培育和打造其他大单品，部分单品实现了快速增长，公司2021年增幅较快的前3大产品线销售额统计如下：

单位：元

产品线	2021年	2020年	同比变动
油条产品线	350,927,689.38	260,626,304.15	34.65%
蒸煎饺产品线	135,177,834.02	50,464,450.44	167.87%
面点类产品线	120,572,315.05	92,765,479.76	29.98%
合计	606,677,838.45	403,856,234.35	50.22%

其中，油条类产品线整体增幅为34.65%，除单一核心大客户外油条产品线增幅为43.88%，主要是各单品油条在经销商渠道放量带来的增量销售，蒸煎饺产品线整体增幅为167.87%，主要是公司2021年加大了蒸煎饺的研发和推广力度，面点类产品线主要是各类卡通包带来的销量提升。

预制菜是2021年公司重点关注的业务。在预制菜的加持下，餐饮连锁企业不仅可以解决不同门店菜品口感标准化的难题，也在消费者体验感不降低的情况下，大幅减少用工量，加快出餐速度，缩短客户等待时间，提升经营效率。公司在B端预制菜领域具备较强的先发优势，公司预制菜主要围绕B端客户的需求做定制化和个性化开发，本着方便厨师、优化加工流程的研发理念，公司积极围绕餐饮连锁企业需求精准研发新的预制菜品种。2021年，公司预制菜销售额为1,400多万，同比增长34.35%。

从销售模式看，公司作为国内知名的餐饮速冻面米制品供应商，主要为餐饮企业、团餐、酒店、宴席提供定制化和标准化的速冻面米制品，公司主要采取直营和经销两种模式进行销售。公司对经销客户主要销售通用品，对直营客户主要销售定制制品。

直营模式是公司和部分餐饮企业客户直接签约、直接合作的销售模式，客户主要是全国性的品牌连锁餐饮企业，如百胜中国、海底捞、华莱士、真功夫、九毛九等。公司针对该类客户的消费群体及菜单提供产品设计、产品开发、产品销售、技术支持、干线物流运输以及后续服务，以建立长期合作的同盟关系。公司与餐饮客户定期研讨产品升级方向，调整供应产品的配方、口感、包装等要素，共同讨论解决方案及新品提案，同时对产品的后续加工条件、餐饮企业的后厨布局设计提供建议。2021年公司加大了对大客户的开发力度，除考虑客户自身的销售规模和门店数量外，公司把一些成长性较高、未来发展潜力大的餐饮企业也纳入大客户管理体系中，因此公司大客户数量在2021年有较大规模增长，截至到2021年12月底，公司大客户数量为168家，相比2020年年底的87家，增幅达到93.10%。2021年，公司直营模式销售额为510,616,390.7元，同比增幅为51.62%。公司直营前五大客户及其销量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2021年	2020年	同比变动
1	客户一及其关联方	245,267,811.05	220,673,085.57	11.15%
2	客户二及其关联方	70,605,620.62	40,001,870.86	76.51%
3	客户三及其关联方	62,687,633.73	20,865,300.41	200.44%
4	客户四	8,270,110.63	2,678,556.83	208.75%
5	客户五	7,629,445.88	-	0.00%
	合计	394,460,621.91	284,218,813.67	38.79%

经销模式是公司通过经销商作为渠道向中小餐饮企业、团餐、酒店等实现产品供应的模式。由于各个中小餐饮企业门店较为分散，公司通过经销商渠道向这些中小门店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向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即公司向经销商销售后公司产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经销商，经销商在公司销售指导价格的基础上自行定价组织销售。2021年底，公司经销商数量为968个，相比2020年907个增幅为6.73%。

2021年，公司提高了经销商渠道建设力度。首先，公司增加了销售及市场的人员数量，2021年公司销售及市场人员为213人，同比2020年增幅为21.7%；其次，加大对战略产品的推广力度，对于年度确认的战略产品，通过样板市场建设、广宣氛围营造、铺货提升、重点客户打造、试吃推广、会议营销等各种措施，助推战略产品的推广与销售达成。第三，通过各种方

式支持经销商发展壮大，一方面与经销商形成厂商联合项目制共同体，确定共同愿景，制定短期的阶段性目标，给予经销商客户渠道开发的白皮书指引，年度不间断推进客户开发工作的落地；另一方面，公司业务和市场人员带领经销商业务团队，开发二批和终端网络，通过开发早餐、团餐等渠道，提高产品铺货率，带动销量提升，并提高经销商团队的业务能力，帮助经销商组织核心二批和终端客户产品品鉴会；此外，协助经销商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帮助经销商制定销售目标分解计划，协助经销商制定考核方案，规划过程管理，提高组织力，充分调动经销商团队成员的积极性。

2021年公司对经销商采取“聚焦大客户深度服务”、“拓展渠道商”的管理模式，支持重点经销商做强做大，因此2021年公司主要工作并非拓展经销商客户，而是对重点经销商进行支持。2021年公司加大对核心经销商培育和支持的效果初步显现，2021年占比前20名经销商销售额为2.06亿，同比增幅为50.14%。2021年，公司经销模式总体销售额为758,961,842.95元，同比增幅为25.35%。2021年，公司前五大经销商客户销售额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合计
1	客户一及其关联方	21,675,091.79	1.71%
2	客户二及其关联方	19,815,366.91	1.56%
3	客户三及其关联方	19,600,107.83	1.54%
4	客户四及其关联方	19,030,754.89	1.50%
5	客户五	18,995,700.81	1.50%
	合计	99,117,022.23	7.81%

主要销售模式

公司作为国内知名的餐饮速冻面米制品供应商，下游客户主要为餐饮企业（酒店、团餐、宴席）等 B 端客户。公司主要采取直营和经销两种模式进行销售。直营模式是公司和部分餐饮企业客户直接签约、直接合作的一种销售服务模式，客户主要以品牌知名度较高的连锁餐饮企业为主；经销模式是公司通过经销商作为中介向各个中小餐饮企业实现产品供应的模式，即通过经销商向中小餐饮企业提供产品。

经销模式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变动
直营	510,616,390.70	392,450,590.54	23.14%	51.62%	51.72%	-0.22%
经销	758,961,842.95	596,513,684.52	21.40%	25.35%	24.11%	3.81%
合计	1,269,578,233.65	988,964,275.06	22.10%	34.74%	33.77%	2.62%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产品类别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变动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变动
油炸类	660,478,551.09	523,617,155.74	20.72%	26.66%	25.81%	2.66%
烘焙类	223,366,031.44	167,633,841.92	24.95%	19.10%	15.99%	8.78%
蒸煮类	255,506,324.68	195,596,754.44	23.45%	39.20%	41.24%	-4.49%
菜肴类及其他	130,227,326.44	102,116,522.96	21.59%	162.11%	154.82%	11.61%

合计	1,269,578,233.65	988,964,275.06	22.10%	34.74%	33.77%	2.62%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客户按照区域分类，各区域客户数量分布如下：

区域划分	2021年经销商数量	2020年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减少数量	增减变动
北区	508	481	27	5.61%
南区	460	426	34	7.98%
合计	968	907	61	6.73%

公司经销模式下，除个别经销商外，公司对经销商客户一般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公司向经销商的销售均为买断式销售，即公司向经销商销售后公司产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经销商，经销商在公司销售指导价格的基础上自行定价组织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经销客户收入及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前五大客户	合计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合计	期末应收账款总额（元）
客户一及其关联方	21,675,091.79	1.71%	-
客户二及其关联方	19,815,366.91	1.56%	-
客户三及其关联方	19,600,107.83	1.54%	698,537.67
客户四及其关联方	19,030,754.89	1.50%	-
客户五	18,995,700.81	1.50%	598,731.95
合计	99,117,022.23	7.81%	

门店销售终端占比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线上直销销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郑州千味优选销售平台有：抖音平台、京东平台，快手平台、淘宝平台，天猫平台。主要销售产品有：年年有鱼、茴香小油条、蛋挞等。

线上销售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线上销售	四大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同期变动率	营业成本同期变动率	毛利率同期变动
	菜肴类及其他	218,456.11	234,843.39	-7.50%	3338.01%	4343.64%	-24.33%
	烘焙类	400,167.48	366,358.09	8.45%	623.27%	275.29%	84.89%
	油炸类	1,253,727.83	1,058,332.06	15.59%	510.74%	493.12%	2.51%
	蒸煮类	1,557,502.97	1,253,290.70	19.53%	230.32%	250.04%	-4.53%
合计	3,429,854.40	2,912,824.24	15.07%	364.45%	355.57%	1.66%	

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 10% 以上的主要产品销售价格较上一报告期的变动幅度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采购模式及采购内容

单位：元

采购模式	采购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的金额
合同+招标采购	原材料	618,930,601.91

合同+招标采购	包装物	130,643,025.96
合同+按需采购	燃料和动力	43,200,529.73
合同+按需采购	其他	2,788,442.90

向合作社或农户采购原材料占采购总金额比例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外购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超过 30%

适用 不适用

发生变动的具体原因并说明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外购原材料同比价格变动超30%如下：

单位：元/公斤

分类	存货名称	21年含税价	20年含税价	2021年增幅	变动原因	对成本的影响
原料	冷冻2号肥膘	14.3	23	-37.84%	主要系市场需求变动及 原料价格变动影响	价格变动，造成成本下降
原料	葡萄糖	4.43	3.33	33.20%		价格变动，造成成本上升
原料	人造奶油	8.03	6.05	32.65%		
原料	大豆油（罐装）	9.39	6.21	51.27%		

主要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包括公司自主生产、委托加工和外采三种类型。自主生产为公司进行原料采购和生产资源组织，在自有生产车间完成整个生产的全过程，委托加工是指公司委托第三方加工企业为公司进行生产，但部分原料和工艺由公司指定，公司介入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过程，外采是公司在第三方直接购买成品，公司不介入第三方的原料采购和生产过程，但对产成品设定详细的检验标准，确保产品质量和品质。一般地，公司核心产品大部分属于自主生产，部分工艺成熟、生产成熟的产品由公司委托加工，对于个别产品如公司生产资源不足、客户个性化要求的，可以采取外采形式。报告期内，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委托加工为辅，外采属于偶发情况。

委托加工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委托加工方为辽宁实维天和鹤壁鑫发和鹤壁盛黎，其中，鹤壁盛黎为公司2021年下半年新增的委托加工商。公司委托辽宁实维天加工的产品主要为芝麻球、地瓜丸等产品，委托鹤壁鑫发加工的产品主要为油条、卡通包、年年有鱼等产品，委托鹤壁盛黎加工的产品主要为春卷产品，销售对象主要为经销商客户。公司委托加工的工序为全部生产和包装工序，委托加工的产品均为加工设备较为普通、生产工艺较为成熟的通用产品，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和工艺。委托加工产量本期变动为124%，主要系鹤壁鑫发2020年8月开始委托加工，2021年全年委托加工；鹤壁盛黎2021年8月开始委托加工所致。

	2021年	2020年
委托加工产品金额（万元）	12,253.52	4,911.16
委托加工费（万元）	4,065.59	1,365.59
委托加工产品产量（吨）	14,750.08	6,572.09
委托加工产品产量比例	14.83%	8.50%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请见本报告“第三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主营业务分析”——“2、收入与成本”——“（5）营业成本构成”相关内容。

产量与库存量

项目	2021年度	同比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油炸类	生产量（吨）	57,049.86	17.91%
	销量（吨）	63,649.68	20.15%

	库存量 (吨)	8,945.23	58.24%	主要是此类产品销售大量增加, 增加安全库存
烘焙类	生产量 (吨)	9,995.54	1.47%	
	销量 (吨)	14,055.76	12.43%	
	库存量 (吨)	1,213.80	-26.24%	
蒸煮类	生产量 (吨)	20,117.27	20.05%	
	销量 (吨)	24,509.56	41.09%	主要是此类产品销售预期较好
	库存量 (吨)	4,332.60	15.25%	
菜肴类及 其他	生产量 (吨)	12,306.17	426.10%	主要系本年度蒸煎饺销售大量增加
	销量 (吨)	12,417.70	164.20%	主要系本年度蒸煎饺销售大量增加
	库存量 (吨)	1,320.28	403.43%	主要系本年度蒸煎饺销售大量增加, 增加安全库存

按照不同生产主体产能情况如下:

生产主体	产品分类	设计产能 (吨)	实际产能 (吨)	在建产能 (吨)
已有生产基地	速冻食品	142,000	99,468.83	-
在建生产基地	速冻食品	-	-	22,400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研发优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针对餐饮B端提供定制化研发和生产的的企业之一, 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研发创新能力。中国餐饮业业态繁多、形式各异, 不同消费场景下食材需求存在差异, 下游餐厅对菜单更新、新品推出速度要求甚高。公司研发优势来源于对餐饮场景的深刻理解, 公司深刻理解餐饮需求, 围绕客户的餐饮消费场景, 针对客户的后厨加工设备, 进行产品定制化研发, 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公司目前形成需求导向型的研发体系, 从客户需求出发, 还原餐饮后厨操作环境, 为客户提供标准化的餐饮供应链解决方案。公司在郑州、上海分别建设有两个产品研发基地, 拥有多名高技术研发人才, 同时建立了油条、蒸煎饺、油炸休闲制品、烘焙类等多个产品研发平台。

2.大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 公司已经率先占据餐饮供应链高地, 拥有一大批优质餐饮大客户, 目前公司是百胜中国、海底捞、华莱士、真功夫、老乡鸡、瑞幸咖啡等连锁餐饮企业的优质供应商。与大客户的合作对于公司有多方面的积极促进作用: 首先, 头部连锁餐饮企业本身洞察消费者需求的能力强, 注重新品开发, 从而带动公司研发能力的提升; 其次, 头部客户具有较强的引领效应, 使得公司产品更容易在其他餐饮渠道进行推广; 第三, 大客户对产品品质高标准严要求, 能够促进公司建立更完善的食品安全监控体系; 第四, 大客户与供应商合作的稳定性强, 具有较强的进入壁垒。公司已形成了与餐饮头部客户的稳定合作关系, 为公司建立核心壁垒, 未来发展将充分受益。

3.产品线优势

公司已经形成油条类、油炸糯米类、蒸煎饺类、烘焙类四大优势产品线。这种产品线优势体现在从研发、生产、质控到销售全过程。从研发端看, 公司主要研发资源向四大优势产品倾斜, 在产品上不断推陈出新, 以新品引领市场发展; 从生产端看, 公司四大优势产品线都有生产规模优势, 生产过程中能够降本增效; 从质控端看,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较为完善, 在产品质量上具有较强的优势; 从销售端看, 四大产品线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美誉度。产品线中, 油条产品线的优势最为明显, 公司是速冻油条的发明人, 从2012年开始就开始对油条细分市场下的市场研究, 逐步推出外卖油条、火锅油条、安心油条、香脆油条、麻辣烫油条、茴香小油条、蛋芯油条、墨鱼汁油条等多种油条类产品, 涵盖了火锅、快餐、自助餐、宴席、早餐、外卖六大场景, 基本覆盖了餐饮油条消费的主流场景。当前油条在行业上仍处于增量市场, 公司为国内油条行业龙头, 产品性价比高, 未来公司希望在油条这一品类上继续保持绝对领先优势。

4.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主要业务是根据餐饮企业、团餐、酒店、宴席等客户的需求提供预制半成品的研发和生产，基于餐饮大客户对于产品品质的严格要求，公司坚持贯彻食品生产必须以质量为本，从原材料的采购、加工、检验、运输等各个环节严加控制，公司内部执行严格的质量管控机制，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食品安全和稳定的产品品质。公司已通过FSSC22000国际食品体系安全认证、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认证、诚信管理体系认证、BRC的A级认证，并按照公司制定的标准每年对供应商进行审核评估；生产过程实现全程可追溯；2021年启动了国家级实验室CNAS认证。2021年公司荣获百胜中国“精诚合作奖”。凭借稳定有效的质量管控体系，公司已和国内外诸多知名餐饮品牌形成合作关系。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在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较好地完成了主要经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74亿元，较去年同期9.44亿元,增长 34.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846.41万元，较去年同期 7658.83万元,增长 15.51%。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73,896,731.74	100%	944,374,159.79	100%	34.89%
分行业					
速冻食品行业	1,265,815,371.86	99.37%	942,233,409.25	99.77%	34.34%
餐饮行业	3,762,861.79	0.30%		0.00%	
其他行业	4,318,498.09	0.34%	2,140,750.54	0.23%	101.73%
分产品					
油炸类	660,478,551.09	51.85%	521,461,967.79	55.22%	26.66%
烘焙类	223,366,031.44	17.53%	187,537,210.65	19.86%	19.10%
蒸煮类	255,506,324.68	20.06%	183,550,813.13	19.44%	39.20%
菜肴类及其他	130,227,326.44	10.22%	49,683,417.68	5.26%	162.11%
其他业务收入	4,318,498.09	0.34%	2,140,750.54	0.23%	101.73%
分地区					
北区	431,770,017.75	33.89%	356,793,163.55	37.78%	-10.29%
南区	825,878,297.63	64.83%	582,608,573.76	61.69%	5.09%
其他	16,248,416.36	1.28%	4,972,422.48	0.53%	142.24%
分销售模式					
直营	510,616,390.70	40.08%	336,780,134.44	35.66%	51.62%
经销	758,961,842.95	59.58%	605,453,274.81	64.11%	25.35%

其他业务收入	4,318,498.09	0.34%	2,140,750.54	0.23%	101.73%
--------	--------------	-------	--------------	-------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速冻食品行业	1,265,815,371.86	986,487,082.26	22.07%	34.34%	33.44%	2.45%
分产品						
油炸类	660,478,551.09	523,617,155.74	20.72%	26.66%	25.81%	2.66%
烘焙类	223,366,031.44	167,633,841.92	24.95%	19.10%	15.99%	8.78%
蒸煮类	255,506,324.68	195,596,754.44	23.45%	39.20%	41.24%	-4.49%
菜肴类及其他	130,227,326.43	102,116,522.96	21.59%	162.11%	154.82%	11.61%
分地区						
北区	431,770,017.75	340,403,746.89	21.16%	21.01%	19.91%	3.54%
南区	825,878,297.63	640,110,156.36	22.49%	41.76%	41.11%	1.60%
分销售模式						
直营	510,616,390.70	392,450,590.54	23.14%	51.62%	51.72%	-0.22%
经销	758,961,842.95	596,513,684.52	21.40%	25.35%	24.11%	3.8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速冻食品行业	销售量	吨	114,632.71	87,546.53	30.94%
	生产量	吨	99,468.83	77,330.01	28.63%
	库存量	吨	15,811.91	11,320.29	39.6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速冻食品的销售量同比变动为30.94%，主要系本期公司采取了积极销售政策、产品策略、渠道策略、市场推广方案产生；库存量同比变动为39.68%，主要系随着销量大幅增加，公司加大了安全库存量。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速冻食品行业	直接材料	749,327,268.92	75.77%	552,334,358.26	74.71%	35.67%
速冻食品行业	直接人工	96,223,545.46	9.73%	76,426,651.03	10.34%	25.90%
速冻食品行业	制造费用	106,722,498.20	10.79%	86,464,922.02	11.70%	23.43%
速冻食品行业	运输费用	34,213,769.68	3.46%	24,064,650.25	3.26%	42.17%
餐饮行业	直接材料	2,477,192.80	0.25%	1,165.81	0.00%	212,386.8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油炸类	直接材料	412,755,594.81	78.83%	323,904,597.53	77.82%	27.43%
油炸类	直接人工	38,545,712.90	7.36%	33,258,690.69	7.99%	15.90%
油炸类	制造费用	50,033,851.95	9.56%	43,760,825.86	10.51%	14.33%
油炸类	运输费用	22,281,996.08	4.26%	15,283,510.80	3.67%	45.79%
油炸类	合计	523,617,155.74	100.00%	416,207,624.87	100.00%	25.81%
烘焙类	直接材料	112,906,396.30	67.35%	94,067,616.61	65.09%	20.03%
烘焙类	直接人工	28,056,695.88	16.74%	24,878,932.67	17.21%	12.77%
烘焙类	制造费用	20,372,258.02	12.15%	20,100,219.50	13.91%	1.35%
烘焙类	运输费用	6,298,491.72	3.76%	5,473,964.35	3.79%	15.06%
烘焙类	合计	167,633,841.92	100.00%	144,520,733.12	100.00%	15.99%
蒸煮类	直接材料	141,959,845.20	72.58%	102,064,417.72	73.70%	39.09%
蒸煮类	直接人工	22,269,555.21	11.39%	15,393,462.56	11.12%	44.67%
蒸煮类	制造费用	26,599,036.60	13.60%	18,048,348.01	13.03%	47.38%
蒸煮类	运输费用	4,768,317.43	2.44%	2,983,085.26	2.15%	59.85%
蒸煮类	合计	195,596,754.44	100.00%	138,489,313.56	100.00%	41.24%
菜肴类及其他	直接材料	84,182,625.42	82.44%	32,298,892.21	80.60%	160.64%
菜肴类及其他	直接人工	7,351,581.46	7.20%	2,895,565.11	7.23%	153.89%
菜肴类及其他	制造费用	9,717,351.63	9.52%	4,555,528.64	11.37%	113.31%

菜肴类及其他	运输费用	864,964.45	0.85%	324,089.84	0.81%	166.89%
菜肴类及其他	合计	102,116,522.96	100.00%	40,074,075.81	100.00%	154.82%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投资设立子芜湖百福源，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芜湖百福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芜湖百福源自设立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郑州四面河山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运营品牌为“早饭师”的餐饮门店。“早饭师”主要在市区内开设餐饮门店，以公司产品为主要售卖产品。“早饭师”品牌的运营使公司业务拓展到餐饮行业，公司设立“早饭师”的核心目的是更方便公司理解餐饮企业的应用场景，在研发、产品结构、价格定位等方面获取服务经验。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0,051,524.1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9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及其关联方	245,267,811.05	19.25%
2	客户 2 及其关联方	70,605,620.62	5.54%
3	客户 3 及其关联方	62,687,633.73	4.92%
4	客户 4 及其关联方	21,675,091.79	1.70%
5	客户 5 及其关联方	19,815,366.91	1.56%
合计	--	420,051,524.10	32.9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61,138,796.0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8.2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41,231,897.98	18.88%
2	供应商二	90,447,464.69	12.09%
3	供应商三	74,975,010.08	10.02%
4	供应商四	28,014,761.61	3.74%
5	供应商五	26,469,661.69	3.54%
合计	--	361,138,796.05	48.2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2,420,265.33	31,020,143.86	36.75%	主要系销售人员及市场人员增加、及子公司营销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07,385,230.47	79,234,601.62	35.53%	主要系薪酬增加、咨询费增加，及子公司经营管理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830,115.58	3,396,936.28	42.19%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8,989,522.55	7,203,436.78	24.79%	主要系本期人员增加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职工薪酬	27,256,742.81	21,080,226.07	29.30%	主要是业务人员增加。
差旅费	7,072,878.80	4,968,727.30	42.35%	主要是业务人员增加。
业务宣传费	4,011,377.87	3,441,602.33	16.56%	
办公费	536,406.33	317,775.79	68.80%	主要是子公司费用增加。
仓储费	319,824.23	521,162.61	-38.63%	主要是本期租赁较少。
会务费	849,125.01	594,133.96	42.92%	主要是参加展会增多。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470,269.27	0		主要是使用新租赁准则产生的租赁折旧
其他	1,903,641.01	96,515.80	2359.61%	主要是子公司费用增加。
合计	42,420,265.33	31,020,143.86	36.75%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油条类	实现全自动工业化油条生产线，提升产品品质，增加利润，提高产品竞争力	试验阶段	从原料到包装整体成本精进。	作为主力品种，继续对油条工业化生产进行技术研究，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油炸制品	实现全自动工业化春卷生产线，提升产品品质，增加利润，提高产品竞争力	中试阶段	春卷平台成功搭建，以头部西式快餐为灯塔客户，拓展腰部西式快餐。	丰富产品品类，新型的生产方式，自动化、规模化生产。
烘焙类	丰富现有烘焙产品线，提升产品价值，差异化创新	试产阶段	多品类投产，产品品类更加丰富，平台持续开发。	烘焙类预烤产品，进行技术升级，能够极大降低门店的运营成本，是未来烘焙门店、西式快餐、咖啡茶饮类门店的发展趋势。
蒸煎饺类	实现蒸煎饺市场占有率的突破	生产阶段	口味扩展到 7 个以上，成本精进。	丰富产品品类，自动化、规模化生产。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2	37	13.5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93%	1.78%	0.1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	——	——
本科	26	15	73.33%
硕士	7	5	4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	——	——
30 岁以下	19	16	18.75%
30~40 岁	17	12	41.6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8,989,522.55	7,203,436.78	24.7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71%	0.76%	-0.0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1,387,032.01	1,088,718,855.41	31.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947,382.13	990,959,067.48	34.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39,649.88	97,759,787.93	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833.81	1,042,901.46	-58.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94,090.09	95,629,956.82	91.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58,256.28	-94,587,055.36	9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496,262.00	108,886,600.00	415.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413,306.94	73,678,192.06	25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82,955.06	35,208,407.94	749.4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664,348.66	38,381,140.51	459.3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变动大，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及相应的原物料采购增加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新乡千味本期竣工决算支付工程款所致；筹资活动流入流出增加主要系募集资金增加及银行贷款增加所致，流出增加主要系支付银行贷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9,843.96万元，净利润为8,723.38万元，差异为1,120.58万元，主要系贷款利息发生额716.57万元、存货增加4,590.65万元、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及摊销发生额5,174.39万元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5,000.00	0.31%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无
营业外收入	2,595,017.45	2.29%	主要系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政府补助收入	无
营业外支出	788,735.92	0.70%	主要系与企业日常经营无直接关系的零星支出	无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32,096,040.56	24.77%	117,406,992.92	12.14%	12.6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 IPO 募集资金增加
应收账款	62,250,526.69	4.64%	52,247,699.51	5.40%	-0.7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大客户销售增加
合同资产		0.00%		0.00%		
存货	162,072,026.18	12.09%	116,165,537.45	12.01%	0.08%	主要系报告期内成品安全库存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固定资产	606,156,754.03	45.21%	542,515,299.20	56.09%	-10.88%	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工程竣工决算，资产原值增加
在建工程	30,114,269.09	2.25%	1,225,675.10	0.13%	2.12%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设子公司工程尚未竣工导致在建工程增加
使用权资产	15,201,621.66	1.13%	13,279,561.19	1.37%	-0.24%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租赁增加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12%	15,000,000.00	1.55%	-0.43%	无变动
合同负债	4,981,120.16	0.37%	14,103,915.34	1.46%	-1.0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减少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2.61%	54,768,349.00	5.66%	-3.05%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
租赁负债	7,345,942.64	0.55%	3,462,773.21	0.36%	0.19%	主要系报告期内长期租赁增加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2,086,100.00	35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41,100.00
金融资产小计	22,086,100.00	35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41,100.00
上述合计	22,086,100.00	35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41,10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4,530,921.41	为取得短期借款设定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	299,043,591.51	为取得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设定抵押担保
货币资金	24,698.98	银行账户长期未使用导致受限
合计	303,599,211.90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84,395,134.56	1,000,000.00	28,339.5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芜湖百福源	速冻面米制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新设	3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速冻米面制品	注资已完成	0.00	-1,926,429.28	否		无
合计	--	--	30,000,000.00	--	--	--	--	--	--	0.00	-1,926,429.2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8,212.22	0	0	0	0	0.00%	28,340.06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不变	0
合计	--	28,212.22	0	0	0	0	0.00%	28,340.06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 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乡千味央厨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加工建设	否	24,975.61	24,975.61	0	0	0.00%	2023年09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项目（三期）										
总部基地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236.61	3,236.61	0	0	0.00%	2023年09月30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212.22	28,212.22	0	0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是									
合计	--	28,212.22	28,212.22	0	0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募集项目尚未启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83,400,584.06 元(含银行利息)，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系活期银行存款，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乡千味央厨	子公司	速冻面米制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449,756,000.00	920,368,699.11	518,165,970.68	735,790,493.38	33,243,861.14	24,991,963.0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芜湖百福源食品有限公司	新设	新设公司正在建设中，预计 2022 年 6 月试生产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主营业务：核心目标是保持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74亿元，同比增长34.89%，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0.88亿元，同比增长15.5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0.86亿元，同比增长47.14%，公司总资产为13.41亿元，同比增长40.3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54亿元，同比增长63.76%。在疫情频繁反复的大环境下，取得如此业绩实属不易。展望未来，公司的核心目标是主营业务仍然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主要考虑如下：

首先，公司所处于行业目前处于快速增长期，公司希望抓住这一行业机遇，迅速做强做大。公司定位为餐饮供应链行业，随着餐饮连锁化率的提升，以及餐厅后厨食材原料预制半成品替代手工的大趋势，餐饮供应链行业本身已经进入快速增长期，公司作为国内较早从事餐饮供应链的企业之一，在客户、研发和产品上都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公司应该牢牢抓住这一行业机遇，快速做强做大。

其次，行业竞争不断加剧也决定了快速发展才具有核心竞争力。随着餐饮供应链行业的蓬勃发展，不少传统以C端消费

为主的速冻食品企业开始进入B端市场，这些企业在规模和渠道上都具有一定优势，相比之下公司体量较小，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市场规模是很重要的竞争力，公司希望在未来几年内快速做强做大，在保证一定利润的前提下，优先发展销售规模。

第三，一定量的规模也是公司打造大客户、大单品的必备条件，通过规模提升生产效率，也是公司未来发展策略之一。公司未来发展继续围绕大客户做定制化产品，同时在经销商渠道上打造大单品，但大客户和大单品都需要一定的销售规模作为支撑，在销售端拥有一定的规模，才能使得公司在生产领域具有大单品的效率，能够在销售增长的情况下，保证一定的利润总额。

2.渠道建设：深耕大客户，聚焦核心经销商

在销售渠道建设上，公司围绕直营和经销两种渠道，有针对性的开展渠道策略。

在直营大客户层面，要深耕细作，围绕客户需求，开发更多产品。百胜中国是公司开发相对比较成熟的客户，是公司深耕大客户的样板，未来公司将围绕海底捞、华莱士、老乡鸡等大客户，不断提升服务能力，满足客户多种需求，有针对性的研发、上新各类产品，拓宽产品线。在服务好现有大客户的同时，逐步开拓新兴小吃、快餐、咖啡、茶饮连锁类客户，扩大客户的数量和规模。目前公司和主要客户长期合作，对客户的运营情况和需求把握比较准确，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努力拓展供应的品类，除了速冻面米制品以外，还争取获得如烘焙类产品、预调理产品，加大预制菜的定制化研发力度。

在经销商渠道上，要继续服务和支持核心经销商做强做大，开发餐饮渠道商。在策略上，主要通过三种模式为核心经销商“赋能”：一是提升对核心经销商的支持力度，在销售政策和销售策略上进行倾斜；二是为核心经销商开发餐饮终端客户赋能，对于一些规模较小的连锁餐饮企业，公司开发后直接交给经销商进行日常服务，对于区域性的团餐市场，也由公司协助经销商一起开发，待产生销售后交予经销商日常维护和管理；第三是助力经销商朝着“专业化、市场化”方向转型，加大对经销商的培训力度，组织各类的经验交流会、学习会等活动，组织核心经销商之间的学习交流，提高经销商的专业化水平。

3：产品策略：重点打造四大核心产品线在

在产品策略上，公司继续围绕油条、油炸糯米类、蒸煎饺、烘焙类四大优势产品线，稳固自身在油条产品上的领先地位，同时加大其他大单品的开发和推广力度，争取在未来3-5年内形成3-5个亿元核心大单品。

公司根据餐饮不同的消费场景，开发不同的产品，并根据公司业已形成的四大核心产品线，继续加大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效率和规模提升，深度挖掘市场机会。油条是公司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在工业油条市场占有率较高，未来将继续加大对这一产品线的开发力度，不断进行产品升级与场景创新。目前在餐饮后厨，半成品油条正加速渗透油条市场份额，油条下游需求旺盛，销售额仍然处于高速增长状态，公司对油条的发展寄予厚望，通过不断的新品研发和生产效率的提升，使得油条在未来几年仍然是公司业务的核心增长点。其他如油炸糯米类、蒸煎饺类、烘焙类主要围绕不同的餐饮消费场景，结合餐饮后厨的设备特征，不断进行工艺精进、生产精进，同时扩大销售规模，争取通过全链条的升级和创新，打造产品线的综合优势。

在四大产品线的基础上，2022年将加大预制菜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力度，公司计划成立专业的预制菜公司，专门开展相关业务。公司预制菜主要围绕B端餐饮业务用市场进行定制化开发，其目的是方便厨师操作，提升餐厅后厨效率，公司在目前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好大客户优势，有针对性的根据餐饮加工场景进行预制菜开发。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10月11日	郑州	实地调研	机构	天风证券、中金公司、浙商证券、广发证券、方正证券、德邦证券、东兴证券、鹏扬基金等共计80人	公司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未提供书面资料。	公司于2021年10月1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1-001。
2021年10	郑州	电话沟通	机构	中泰证券、东兴证券、中信建	公司经营情况，未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刊登在

月 27 日			投证券、中信证券、民生证券、 国金证券、长江证券、德邦证 券、天风证券、浙商证券、方 正证券	提供书面资料。	巨潮资讯网上的《郑州千味央厨 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 动记录表》编号： 2021-002。
--------	--	--	---	---------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逐步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提交审议的相关议案决议，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权利。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会议表决合法合规，在保证股东大会合法有效的前提下，公司能够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地位，各股东在公司的股东大会上均能够充分发表意见。公司为股东提供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投票方式，且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单独统计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8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下设有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全体董事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履职水平。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独立履职，关注中小股东合法利益，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或独立意见，对影响中小投资者的重大事项如限制性股权激励方案公开征集投票权，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权益。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列席参加了公司的历次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定期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限制性股权激励方案及激励对象名单等进行了检查与审核，起到了良好的监督作用。

（四）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相关要求，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研发等业务体系，完全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现象，上市公司也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指定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载体，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公平地获得公司相关信息。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通过电话、邮件、互动易等形式及时解答投资者问题，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充分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 资产独立：本公司与各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合法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

(二) 人员独立：本公司设有独立的人事部门，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招聘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聘任；公司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本公司专职工作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三) 财务独立：本公司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本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任意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四) 机构独立：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本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 业务独立：本公司主要从事面向餐饮企业的速冻面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建立独立完整的原料采购、物资配送、产品研发、生产加工、质量检验、产品销售等生产和销售体系，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销售系统，不存在依赖或委托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产品生产和销售的情况，也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原材料采购的情况。公司业务独立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21 年 04 月 06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7、《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批准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9、《关于批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0、《关于拟在华东地区投资建厂的议案》；11、《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授信的议案》；12、《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41%	2021 年 11 月 29 日	2021 年 11 月 30 日	详见 2021 年 11 月 30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9)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孙剑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18年06月29日	2022年06月25日	0	142,900	0	0	142,900	2021 年限制性股激励计划
白瑞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47	2016年06月06日	2022年06月25日	0	97,400	0	0	97,400	2021 年限制性股激励计划
王植宾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6年06月06日	2022年06月25日	0	87,700	0	0	87,700	2021 年限制性股激励计划
陈伏铭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7年06月25日	2022年06月25日	0	0	0	0	0	
马骏	董事	离任	男	39	2021年11月29日	2022年04月26日	0	0	0	0	0	
秦玉鸣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6年06月06日	2022年06月25日	0	0	0	0	0	
董彬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54	2017年08月07日	2022年06月25日	0	0	0	0	0	
陈广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20年03月24日	2022年06月25日	0	0	0	0	0	
王珊珊	董事	离任	女	39	2018年12月10日	2021年10月29日	0	900	0	0	900	增持
王向阳	监事	现任	男	51	2016年06月06日	2022年06月25日	0	0	0	0	0	
史秋梅	监事	现任	女	40	2016年06月06日	2022年06月25日	0	200	0	0	200	增持

韩国芹	监事	现任	女	36	2019年06月03日	2022年06月25日	0	0	0	0	0	
徐振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8	2016年06月06日	2022年06月25日	0	116,900	0	0	116,9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合计	--	--	--	--	--	--	0	446,000	0	0	446,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王珊珊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珊珊	董事	离任	2021年10月29日	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马骏	董事	被选举	2021年11月29日	原董事辞任，补选新董事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现任董事

1、孙剑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5年9月至2000年10月任河南省天隆实业有限公司业务员；2000年10月至2010年9月历任郑州思念业务代表、上海公司经理、香港公司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河南一生效食品有限公司销售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郑州中部大观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长，新乡千味执行董事。

2、白瑞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1997年7月至2000年9月任河南冠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0年10月至2004年4月任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会计主管；2004年5月至2011年8月历任郑州思念结算部经理、资金管理部经理、营销中心副总经理助理；2012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新乡千味经理。

3、王植宾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2年5月至2003年8月任宏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2003年9月至2005年3月任郑州章光101生发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5年4月至2012年3月历任郑州思念总成本会计、高级审计员、内审经理、审计部经理；2012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4、陈伏铭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7月至2001年11月历任郑州油脂化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会计；2001年11月至2008年3月任北京中路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注册会计师、审计部负责人；2008年4月至今任黄河大观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

5、马骏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北京德盛茂业经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2月25日-2022年3月31日任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零售集团大商超全渠道事业群大宗贸易及餐饮业务部负责人，2021年11月29日-2022年4月26日任公司董事。

6、董彬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9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河南省工艺品进出口公司从事国际贸易、国际投资和涉外法律工作；2002年1月至今任河南成务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担任河南省法学会国际法学研究会理事、郑州市律师协会监事等社会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7、秦玉鸣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先后负责《冷链物流分类与基本要求》、《水产品冷链物流服务规范》、《餐饮冷链物流服务规范》、《易腐食品机动车冷藏运输要求》等多项冷链国家

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工作。现任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秘书长、中国物流技术协会副秘书长、全国物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冷链物流分技术委员会秘书长、公司独立董事。

8、陈广奎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全国会计领军人才、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指导委员会委员、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绿色制造联盟副秘书长、中央财经大学、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中国矿业大学（北京）等高校研究生导师。1992年8月至2002年8月，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平顶山市分行和省分行驻平顶山特派员办事处工作；2005年1月至2005年8月任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任职及金融街惠州置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4月至2011年5月任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5月至2017年11月，历任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经济师；2017年11月至2018年4月，任天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天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4月至2019年7月任红京企业咨询（北京）有限公司总裁；2018年8月至今任西藏宁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现任监事

1、王向阳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6年7月至1998年7月任郑州市第五粮油食品公司生产管理车间主任；1998年8月至1999年2月任河南兴泰科技有限公司产品研发部实验室主任；1999年3月至2012年3月任郑州思念质量技术总监；2012年4月至今历任公司生产质量技术总监、生产总监，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史秋梅女士，198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9月至2008年9月在新华社通讯社天津分社新华08产品经理；2008年10月至2009年8月为自由职业者；2009年9月至2012年4月任郑州思念计划管理专员；2012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运营计划部经理、公司监事。

3、韩国芹女士，198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中级物流师。2009年12月至2012年4月任郑州思念品控专员、OEM品控主管；2012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仓储管理部经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1、白瑞女士，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同上。

2、王植宾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简历同上。

3、徐振江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中央财经大学在读博士。2005年7月至2006年6月任广州南方人物周刊实习记者；2006年9月至2010年10月历任河南商报记者、经济新闻部主任；2010年10月至2011年8月任河南宋河酒业股份公司总裁助理；2011年9月至2013年9月任洛阳次祖杜康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河南骏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年9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伏铭	郑州黄河大观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08年04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见上文“2、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骏	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零售集团大商超全渠道事业群大宗贸易及餐饮业务部负责人	2016年02月25日	2022年03月31日	是
秦玉鸣	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	冷链物流专业委员会秘书长	2010年08月01日		是
董彬	河南成务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02年01月01日		是

陈广垒	西藏宁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2018年08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见上文“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股东大会审议董事、监事薪酬，董事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根据公司各位董事的工作情况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董事薪酬如下：独立董事津贴6万元/年（税前）。在公司专职工作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董事职务薪酬；不在公司专职工作的非独立董事不领取董事职务薪酬。

根据公司各位监事的工作情况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监事薪酬如下：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专职工作的监事，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单独领取监事职务薪酬；不在公司专职工作的监事不领取监事职务薪酬。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性质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不同的年度薪酬标准，且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挂钩。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孙剑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63.01	否
白瑞	董事、总经理	女	47	现任	48.50	否
王植宾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36.90	否
陈伏铭	董事	男	44	现任	0	是
马骏	董事	男	39	离任	0	否
秦玉鸣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6	否
董彬	独立董事	女	54	现任	6	否
陈广垒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6	否
王珊珊	董事	女	39	离任	0	否
王向阳	监事	男	51	现任	30.82	否
史秋梅	监事	女	40	现任	17.47	否
韩国芹	监事	女	36	现任	18.39	否
徐振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8	现任	32.84	否
合计	--	--	--	--	265.93	--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年03月14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4、《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5、《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6、《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批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8、《关于批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9、《关于拟在华东地区投资建厂的议案》；10、《关于申请银行贷款授信的议案》；11、《关于修订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12、《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年04月06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年05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年06月09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批准公司2021年1月-3月财务报表的议案》；2、《关于批准公司2021年1月-6月盈测数据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年07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年08月02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批准公司2021年1月-6月财务报表的议案》；2、《关于批准公司2021年1月-9月盈测数据的议案》；3、《关于拟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年09月14日	2021年09月15日	详见2021年9月15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年10月25日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年11月01日	2021年11月02日	详见2021年11月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年11月09日	2021年11月10日	详见2021年11月1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第二届董事	2021年11	2021年11	详见2021年11月2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

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月 19 日	月 20 日	《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1 年 12 月 16 日	详见 2021 年 12 月 16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孙剑	12	12	0	0	0	否	2
白瑞	12	12	0	0	0	否	2
王植宾	12	12	0	0	0	否	2
陈伏铭	12	12	0	0	0	否	2
马骏	1	0	1	0	0	否	0
秦玉鸣	12	2	10	0	0	否	2
董彬	12	4	8	0	0	否	2
陈广垒	12	2	1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各董事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按时参加了年内召开的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能够客观地发表自己的看法及观点，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判断。此外各位董事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限制性股权激励、续聘年报审计机构、利润分配方案等事项进行了充分了解并同意，为公司长远发展及股东利益最大化发挥出应有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陈广垒（主任委员）、秦玉鸣、王植宾"	6	2021年03月14日	审议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21年内审工作计划、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	同意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监督、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	
			2021年05月20日	审议调整公司2018年度和2019年度财务报表事项	同意		
			2021年06月09日	审议公司2021年1月-3月财务报告、2021年第一季度内审报告及第二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等事项	同意		
			2021年08月02日	审议公司2021年1月-6月财务报告、2021年第二季度内审报告及第三季度内审工作计划等事项	同意		
			2021年09月08日	审议2021年9-12月内审工作计划	同意		
			2021年10月25日	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2021年第三季度内审报告等事项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秦玉鸣（主任委员）、董彬、孙剑	2	2021年03月26日	审核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同意		
			2021年11月01日	审核公司非执行董事任职资格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孙剑（主任委员）、秦玉鸣、白瑞	2	2021年03月14日	审议拟在华东地区投资建厂事项	同意	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事项进行了研究，对公司未来生产布局提出建议	
			2021年04月06日	审议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	同意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秦玉鸣（主任委员）、董彬、孙剑	4	2021年10月29日	审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股权激励对象名单等事项	同意		

		2021年11月06日	审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	同意		
		2021年11月17日	审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事项	同意		
		2021年12月15日	审议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	同意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2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6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7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13
销售人员	223
技术人员	41
财务人员	52
行政人员	442
合计	2,1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4
本科	305
大专	389
高中及以下	1,453

合计	2,171
----	-------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策略延续现有薪酬制度的主体框架和薪酬制度，持续完善薪酬福利及考核晋级制度，通过科学合理的规划，调动各岗位各级别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高其满意度和忠诚度，促进公司长远发展。针对研发和负责重客销售的核心岗位人员，采取领先市场工资水平的薪酬策略，把核心人员的薪酬制度提升到更高的层面上来，提升核心人才的薪酬竞争力。公司未来会结合公司收入和效益增长、当地薪酬水平变化情况，对员工的薪酬水平进行积极的调整，不断完善员工福利制度，提高员工待遇，保障员工切实利益。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培训体系的搭建与完善工作，不断强化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每年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分系统、分项目制订年度培训计划并开展相关培训工作。培训形式结合实际需求采用线上、线下两种培训形式。通过入职培训帮助新入职人员快速学习、融入企业文化，助力其快速升任岗位；通过外训资源帮助企业技术、业务人员不断提升和强化；通过中高层管理培训、内训师等培训项目不断萃取内部优秀案例经验并传承；通过培训为公司各系统员工持续赋能，打造学习型组织氛围，不断完善公司人才梯队建设。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1,46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117,950.68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原则的条款，遵照《公司章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严格执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86,630,336.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2,994,550.4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2,994,550.40
可分配利润 (元)	60,974,989.91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以2021年12月15日为授予日, 向80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152.62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审议程序如下:

1、2021年11月1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1年11月9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肯定性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3、2021年11月19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议案, 独立董事发表了肯定性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补充法律意见书》。

同时, 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 并于2021年11月20日披露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4、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至2021年11月15日期间, 通过公示栏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 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11月20日披露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5、2021年11月29日, 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独立董事董彬女士作为征集人，对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6、2021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1年12月15日为首次授予日，以31.0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0名激励对象授予1,526,2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报告期内，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尚在禁售期内，预留部分后续实施无进展。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孙剑	董事长			0	0	0			0	0	142,900	31.01	142,900
白瑞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97,400	31.01	97,400
王植宾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87,700	31.01	87,700
徐振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116,900	31.01	116,9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444,900	--	444,900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激励约束机制和绩效考核体系，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与公司经营结果直接相关，实行月度工资与年终绩效奖金相结合的薪酬结构。年度结束，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将对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工作成果、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综合考评，拟定奖励分配方案。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管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明确了各个层级的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促进治理结构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公司全面推行制度化、精细化管理，融合质量管理体系与上市公司内控指引要求，建立与完善了制度管理体系，并不断优化组织架构，重视信息化建设，加强内部控制，规范内部管理，保证了公司安全、规范、高效运作。2021年公司各部门分工明确、各负其责、相互协作、相互监督，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工作有效开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p> <p>1、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③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控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董事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重要缺陷：①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p>	<p>1、重大缺陷包括：①公司缺乏科学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巨额处罚；③关键管理人员或重要人才严重流失，影响正常经营；④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系统失效；⑤识别出与财务报告相关的高级管理层人员的舞弊行为；⑥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等。⑦对已</p>

	<p>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p> <p>3、一般缺陷：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签发的财务报告重报更正错误。</p> <p>2、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定量标准	<p>根据项目重要程度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p> <p>1、重大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3%；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p> <p>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1% < 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3%；利润总额的 3% <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3%。</p> <p>3、一般缺陷：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 1%；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p>	<p>1、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重大负面影响为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2、重要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5% 且 ≥ 利润总额的 1%，重大负面影响为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p>3、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 利润总额的 1%，重大负面影响为受到市级(含区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未因环境违法收到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发展过程中注重企业社会责任建设。公司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致力于为连锁餐饮企业提供定制化、个性化的产品研发和生产，妥善处理客户、员工和股东之间的利益平衡，公司始终坚持向股东、职工等履行责任与义务，致力为社会公益事业全心全意做贡献，公司主动接受各监管部门、行业协会及客户的监督，不断完善公司经营体系。

1、履行对股东责任

公司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规则，经营层各项管理制度不断完善，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2、履行对职工责任

公司有规范用工制度，按照国家劳动法规、合同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公司已为全员购买并缴纳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公积金在内的“五险一金”。

公司持续关注员工成长与身心健康，积极举办培训及团建活动，疫情期间，公司虽然生产经营遇到一定困难，但从2020年以来，公司没有发生因为疫情解雇员工情况，也没有发生过拖欠工资、减少员工福利等情况。2021年郑州“7.20”洪灾发生后，作为河南本土企业，公司也受到暴雨洪涝灾害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与员工通勤遭遇一定考验，为了职工安全，公司倡导员工在家办公，同时对滞留在厂区的员工妥善安置。

3、履行食品安全责任

公司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和质量控制，建立了以质量中心为主体，全员参与的食品安全和质量管理体系。切实落实好国家各项食品安全要求。新冠疫情发生后，公司一手抓抗疫，一手抓生产，成立专门防疫小组，严格执行各级政府防疫政策，加强员工防疫培训计划等，并严格执行。

4、热心社会公益

新冠疫情期间，公司多次向郑州多家防疫单位捐赠物资，用以慰问一线疫情防控人员，2021年郑州洪灾期间，公司虽然位于洪涝灾害核心区域，但在安顿好员工之后，依然联合郑州市金水区应急管理局，为金水区市民捐赠生活物资、速冻食品，慰问防汛抢险的一线工作人员和受灾群众。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作为河南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在引领带动乡村全面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方面贡献自己的力量。同时，公司创始人李伟先生作为全国人大代表，每年两会期间都会提出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相关的提案和议案，2021年全国两会期间，公司创始人李伟向两会提出了“以龙头企业带动河南农业产业化升级和乡村振兴建设”的议案，为河南的乡村振兴建言献策。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李伟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自千味央厨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也不由千味央厨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年06月05日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城之集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自千味央厨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也不由千味央厨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上市后六个月内千味央厨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公司持有的千味央厨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其他股东（前海新希望、上德合味、凯立、宿迁涵邦、深圳网聚、魏秀岩、翁蕾、赵建光、建元时代、建元泓赓、建元博一、建元超虹、富泉一期、李芳、建元鑫铂）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自千味央厨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也不由千味央厨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年06月05日	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严格履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孙剑、白瑞、王植宾、徐振江）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也不由千味央厨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担任公司董事和/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千味央厨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等导致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3)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千味央厨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人间接持有的千味央厨股票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发行价格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及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和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上述承诺主体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监事（王向阳）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也不由千味央厨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千味央厨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遵守上述承诺。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城之集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函		在锁定期满后，为继续支持公司发展及回报股东，本企业原则上将继续持有千味央厨股份。确有需要减持公司股份的，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将结合千味央厨稳定股价、生产经营和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所持千味央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每年减持千味央厨股份数量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股份数量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本企业拟减持千味央厨股票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但本企业持有千味央厨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如果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则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千味央厨所有。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股东前海新希望、上德合味、凯立、深圳网聚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函		所持千味央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拟减持所持千味央厨股份。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本企业拟减持千味央厨股票的，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但本企业持有千味央厨股份低于 5% 以下时除外）。如果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则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归千味央厨所有。			
股东宿迁涵邦	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函		所持千味央厨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规定及承诺的前提下，本企业拟减持所持千味央厨股份。减持将采用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或协议转让等方式进行。本企业拟减持千味央厨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在减持前公告减持计划。本企业违反承诺而给千味央厨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对千味央厨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2020 年 06 月 05 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公司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本公司未采取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020 年 06 月 05 日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城之集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千味央厨控股股东未采取经千味央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千味央厨控股股东将在千味央厨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千味央厨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千味央厨有权将千味央厨控股股东应该用于实施增持股票计划相等金额的应付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千味央厨控股股东持有的千味央厨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千味央厨控股股东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2020 年 06 月 05 日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严格履行
董事孙剑、白瑞、王植宾、陈伏铭，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采取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	2020 年 06 月 05 日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严格履行

	振江		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公司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予以扣留或扣减；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董事马骏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	本人违反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在完全消除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前，本人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除外），且暂不领取公司金分红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本人如果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公司将延期向本人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等报酬，直至其违反承诺事项的所有不利影现响已完全消除之日止；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1年11月19日	2022年4月26日	严格履行
公司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赔偿损失、回购新股的承诺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交易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认定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行。			
控股股东城之集、实际控制人李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赔偿损失、回购新股的承诺	千味央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千味央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千味央厨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作为千味央厨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督促千味央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公司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监管要求，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分配方式、分配条件及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政策事宜。公司将以《公司章程（草案）》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为指引，在充分听取广大中小股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持续完善现金分红政策并予以严格执行，努力提升股东投资回报。 2、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按照承诺用途使用，并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 目前公司已制定了较为完善、健全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正常有序进行，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管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理水平和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并强化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强化执行监督，有效提升公司经营效率。 4、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加公司可持续盈利能力 公司凭借在业内多年积累的技术、品牌、客户资源、售后服务能力等方面的优势，发展了一批具有一定忠诚度的优质客户，确立了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在客户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深化在核心业务方面的技术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服务，增强可持续盈利能力。			
董事孙剑、白瑞、王植宾、陈伏铭、董彬、陈广垒、秦玉鸣，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振江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未来拟公布（如有）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董事马骏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未来拟公布（如有）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等安排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1年11月19日	2022年4月26日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城之集、实际控制人李伟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方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p>公司、控股股东城之集、实际控制人李伟、持股5%以上的股东（除宿迁涵邦外）、董事（除马骏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p>	<p>1、承诺相关方所作出的承诺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相关承诺事项应由千味央厨进行信息披露。</p> <p>2、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相关方应及时披露相关信息。</p> <p>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千味央厨权益的，承诺相关方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千味央厨或其他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千味央厨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变更方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承诺到期的，视同超期未履行承诺。</p> <p>3、承诺相关方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千味央厨所有，因此给千味央厨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千味央厨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在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前，持有千味央厨股份的承诺相关方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除外），且暂不领取公司现金分红中归属于其的部分。</p> <p>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如果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千味央厨将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等报酬，直至其违反承诺事项的所有不利影响已完全消除之日止；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千味央厨董事（除马骏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2020年06月05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股东宿迁涵邦</p>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p>	<p>1、本企业所作出的承诺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相关承诺事项应由千味央厨进行信息披露。</p> <p>2、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应及时披露相关信息。</p> <p>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p>	<p>2020年06月05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千味央厨权益的，本企业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千味央厨或其他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千味央厨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本企业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变更方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承诺到期的，视同超期未履行承诺。</p> <p>3、本企业违反承诺而给千味央厨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对千味央厨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董事马骏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p>1、本人所作出的承诺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相关承诺事项应由上市公司进行信息披露。</p> <p>2、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应及时披露相关信息。</p> <p>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本人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变更方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承诺到期的，视同超期未履行承诺。</p> <p>3、本人违反承诺而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在中国证监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在完全消除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前，本人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除外），且暂不领取公司现金分红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p> <p>4、本人如果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公司将延期向本人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等报酬，直至其违反承诺事项的所有不利影响已完全消除之日止；控股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p>	2021 年 11 月 19 日	2022 年 4 月 26 日	严格履行

		理人员。			
控股股东城之集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1) 本公司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的职权，不利用作为千味央厨控股股东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千味央厨及千味央厨其他股东、债权人的正当权益；(2) 本公司目前除持有千味央厨 39,882,000 股股份（占千味央厨股本总额的 62.4873%）之外，不存在其他股权投资；(3) 本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千味央厨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千味央厨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4) 本公司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千味央厨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千味央厨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其他机构或经济组织，或拥有该等实体的权益（包括控制权），或委派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在该等实体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5) 本公司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千味央厨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千味央厨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6) 与本公司有直接及间接控制关系的任何除千味央厨以外的其他公司亦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千味央厨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7)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本公司作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8) 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千味央厨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赔偿千味央厨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p>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实际控制人李伟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p>(1) 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与千味央厨相同、相似或相近的，对千味央厨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2) 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业务与千味央厨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千味央厨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其他机构或经济组织，或拥有该等实体的权益（包括控制权），或在其中担任或指使、操控他人任在其中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3) 本人不会向其他业务与千味央厨相同、相似或相近的或对千味央厨业务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p>	2020年06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p>机构、组织、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4）与本人有直接及间接控制关系的任何除千味央厨以外的其他公司亦不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千味央厨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5）本人保证本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兄弟姐妹、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等，也遵守以上承诺；（6）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千味央厨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7）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给千味央厨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千味央厨因此而遭受的全部损失。</p>			
	<p>控股股东共青城城之集</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本公司将自觉维护千味央厨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将不利用本公司作为千味央厨控股股东之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2）就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千味央厨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3）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千味央厨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千味央厨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4）本公司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千味央厨控股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千味央厨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或利益；（5）本公司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千味央厨控股股东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千味央厨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6）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规范与千味央厨的关联交易；（7）在审议千味央厨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时，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规定；（8）本公司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千味央厨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9）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2020 年 06 月 05 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实际控制人李伟</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1) 本人将自觉维护千味央厨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将不利用本人作为千味央厨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在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 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千味央厨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将来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原则, 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 并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 (3)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通过与千味央厨及其控制的企业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千味央厨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 本人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千味央厨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千味央厨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条件和利益; (5) 本人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千味央厨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千味央厨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6)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 规范与千味央厨的关联交易; (7) 在审议千味央厨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的关联交易时, 均严格履行相关法律程序, 切实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规定; (8) 承诺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9) 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p>2020年06月05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控股股东城之集、实际控制人李伟</p>	<p>关于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承诺</p>	<p>(1) 如果发生公司职工追索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因此引起的诉讼、仲裁, 或者因此受到有关行政管理机关的行政处罚, 由本公司/本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如果社会保障主管部门、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对以前年度的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 本公司/本人将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公司补缴; (3) 如果因未按照规定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给公司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 本公司/本人将全部无偿代公司承担; (4) 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千味央厨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p>	<p>2020年03月27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实际控制人李伟</p>	<p>关于不得将千味央</p>	<p>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p>	<p>2020年09月02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厨资金用于或变相用于房地产开发及相关领域的承诺	或间接侵占千味央厨资金，并将该等资金用于或变相用于本人控制的房地产开发企业的经营活动或以其他方式从事房地产开发及相关领域业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伟	关于未来无收购思念食品股权或主要经营资产的安排的承诺函	本公司未来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收购 Synear Food Holdings Limited 及其在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控股或控制的各级子企业（包括但不限于郑州思念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州思念食品有限公司、四川思念食品有限公司及广州南国思念食品有限公司）的控股权或主要经营资产。	2020年12月17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控股股东城之集、实际控制人李伟	关于使用无证房产事项的承诺函	承诺如果因有权机关行使职权而致使无证房屋被依法责令拆除导致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因此被有权的政府部门处以罚款等行政处罚，共青城之集/李伟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对千味央厨所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补偿。	2020年03月27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股权激励对象（孙剑、白瑞、王植宾、徐振江）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承诺	<p>（一）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本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p>（二）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被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p>（三）若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本人出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被激励对象情形的，自情形发生之日起，本人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但本人当期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尚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p>	2021年11月05日	承诺履行完毕为止	严格履行

		<p>效，由公司回购并注销。</p> <p>(四) 本人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资金来源系本人自有资金及合法收入，该等资金的来源及用途均合法合规，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向公司获取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的情形（包括不存在为本人的贷款提供担保等）。</p> <p>(五) 本人在解除限售后离职的，将严格遵守与公司签订的保密协议。本人违反本项承诺的，本人承诺将本人因解除限售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并承担与其解除限售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p>(六) 本人承诺不对本人获取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进行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p> <p>(七)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p> <p>(八)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公司董事会有权收回本人所得收益。</p> <p>(九) 本人因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将按照国家税收法规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并履行纳税申报义务。</p> <p>(十) 如出现公司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变更、终止实施的情形，或本人不得参与股权激励（包括因本人资格、职务、劳动/劳务关系、民事行为能力变更等）等情形，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并配合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股权回购、返还收益等。</p> <p>(十一) 本人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口头证言均为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股权激励对象 (除孙剑、白瑞、王植宾、徐振江以外的 76 名核心人员)</p>	<p>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承诺</p> <p>(一)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安排的，本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p> <p>(二) 本人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被激励对象的下列情形：</p>	<p>2021 年 11 月 05 日</p>	<p>承诺履行完毕为止</p>	<p>严格履行</p>

		<p>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p> <p>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p> <p>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p> <p>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p> <p>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p> <p>（三）若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过程中，本人出现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所规定的不能成为被激励对象情形的，自情形发生之日起，本人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并不向公司主张任何补偿；但本人当期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续有效，尚未获准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由公司回购并注销。</p> <p>（四）本人参与股权激励计划的资金来源系本人自有资金及合法收入，该等资金的来源及用途均合法合规，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向公司获取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的情形（包括不存在为本人的贷款提供担保等）。</p> <p>（五）本人在解除限售后离职的，将严格遵守与公司签订的保密协议。本人违反本项承诺的，本人承诺将本人因解除限售所得全部收益返还给公司，并承担与其解除限售所得收益同等金额的违约金，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同时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p>（六）本人承诺不对本人获取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进行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p> <p>（七）本人因股权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将按照国家税收法规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并履行纳税申报义务。</p> <p>（八）如出现公司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变更、终止实施的情形，或本人不得参与股权激励（包括因本人资格、职务、劳动/劳务关系、民事行为能力变更等）等情形，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并配合办理相关手续，包括但不限于股权回购、返还收益等。</p> <p>（九）本人提供的所有文件、材料、口头证言均</p>			
--	--	--	--	--	--

			为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自首次执行日起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金额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	6,978,908.86	-75,071.09	6,903,837.77
其他流动资产	29,451,709.36	-1,518,310.38	27,933,398.98
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79,561.19	13,279,561.19
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3,974,434.00	8,379,571.77	12,354,005.7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462,773.21	3,462,773.21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54,662,955.77	-156,165.26	254,506,790.51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芜湖百福源，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芜湖百福源自设立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立新、顾俊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IPO事项，聘请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保荐机构，保荐费用为人民币500万元，未聘请财务顾问。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824,136	100.00%	1,526,200			1,100	1,527,300	65,351,436	75.44%
1、国家持股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3,824,136	100.00%	1,526,200			1,100	1,527,300	65,351,436	75.4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1,060,013	96.00%						61,060,013	70.48%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64,123	4.00%	1,526,200			1,100	1,527,300	4,291,423	4.95%
4、外资持股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0.00%	21,280,000			-1,100	21,278,900	21,278,900	24.56%
1、人民币普通股		0.00%	21,280,000			-1,100	21,278,900	21,278,900	24.5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三、股份总数	63,824,136	100.00%	22,806,200				22,806,200	86,630,33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6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8万股股票，并于2021年9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由63,824,136股增加至85,104,136股。

2、公司以2021年12月15日为授予日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条件的80名激励对象授予1,526,2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5,104,136股增加至86,630,336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6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8万股股票。股票简称“千味央厨”，股票代码“001215”。

2、2021年11月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021年11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肯定性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2021年1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肯定性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补充法律意见书》。同时，公司对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并于2021年11月20日披露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公司于2021年11月2日至2021年11月15日期间，通过公示栏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11月20日披露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议案，并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独立董事董彬女士作为征集人，对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2021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021年12月15日为首次授予日，以31.0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80名激励对象授予1,526,2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律师出具了《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首次授予的1,526,200股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12月24日完成授予登记，上市日期为2021年12月28日。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9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2,128万股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2、2021年12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首次向80名合格激励对象授予的1,526,200股限制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登记手续。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发行新增股份21,280,0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63,824,136股增加至85,104,136.00股。公司股权激励发行新股1,526,200.00股，公司总股本由85,104,136.00股增加至86,630,336股。股份变动对公司2021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影响如下：

财务指标	时间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21年1-12月	1.39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1年1-12月	不适用	1.25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021年1-12月	9.77	11.0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共青城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9,882,000		39,882,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4 年 9 月 6 日
深圳前海新希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新希望创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03,947		5,703,947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北京上德合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诸暨上德合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15,000		3,515,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共青城凯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68,000		3,468,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73,033		3,273,033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273,033		3,273,033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魏秀岩		867,000		867,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翁蕾		833,333		833,333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赵建光		790,000		79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北京建元时代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500,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2 年 9 月 6 日
其他限售股东		3,246,090		3,246,090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	首发前限售股解除限售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6 日/高管锁定股接触限售日期 2022 年 5 月 16 日、2022 年 6 月 27 日/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份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2024 年 12 月 25 日解除限售，具体解锁比例依据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合计	0	65,351,436	0	65,351,43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08月26日	15.71	21,280,000	2021年09月06日	21,280,000		详见公司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fo.com.cn)披露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等相关公告。	2021年08月25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年12月24日	31.01	1,526,200	2021年12月28日	1,526,200		详见公司在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2021年12月1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6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8万股股票，并于2021年9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由63,824,136股增加至85,104,136股。

2、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后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以2021年12月15日为授予日，向公司的核心人员80人授予限制性股票1,526,200股，以上限制性股票经深交所批准于2021年12月28日上市。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份由85,104,136股增加至86,630,336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66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28万股股票，并于2021年9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由63,824,136股增加至85,104,136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82,122,151.29元。

2、2021年12月15日，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议案，公司对80名高管和核心技术人员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加注册资本(股本)人民币1,526,200.00元，本次股权激励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变更为人民币86,630,336.00元。

3、报告期末，总资产为134089.64万元，较年初增长40.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95368.97万元，较年

初增长63.76%。

报告期内，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及股权激励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有利于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4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58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共青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04%	39,882,000		39,882,000	0		
深圳前海新希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新希望创富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58%	5,703,947		5,703,947	0		
北京上德合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诸暨上德合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06%	3,515,000		3,515,000	0		
共青城凯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0%	3,468,000		3,468,000	0		
深圳网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273,033		3,273,033	0		
宿迁涵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8%	3,273,033		3,273,033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5%	1,000,000		0	1,000,000		
魏秀岩	境内自然人	1.00%	867,000		867,000	0		
翁蕾	境内自然人	0.96%	833,333		833,333	0		

赵建光	境内自然人	0.91%	790,000		79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 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如有) (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				
建元天华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498,211	人民币普通股	498,21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消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8,595	人民币普通股	418,595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融景盛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304	人民币普通股	416,30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				
日照钢铁有限公司	3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4,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277,474	人民币普通股	277,47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融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5,442	人民币普通股	275,4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9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5	境内上市外资股	250,00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 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 (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共青城城之集	李伟	2016 年 03 月 07 日	91410108MA3X7JMJ8N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	不适用			

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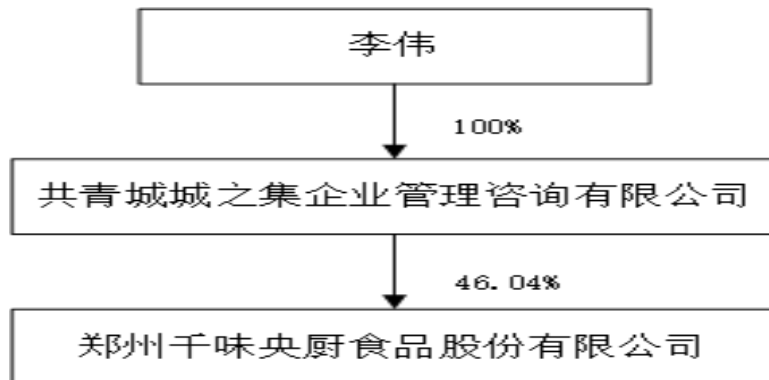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伟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州黄河大观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工商联副主席。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1、Synear Food Holdings Limited（已于 2013 年 12 月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退市）； 2、中部大观地产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11 月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退市）。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德师报(审)字(22)第 P0327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立新、顾俊梅

审计报告正文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味央厨”)的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千味央厨2021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千味央厨，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审计报告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千味央厨于2021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1,269,578,233.65 元。主营业务收入金额重大，为千味央厨的关键业绩指标，存在较高的收入确认的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了解测试和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根据主要销售合同条款评价千味央厨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从报告期内确认主营业务收入的记录中选取样本，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出库单、签收记录等信息，以评价收入的真实性并确定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 （4）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四、其他信息

千味央厨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千味央厨2021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千味央厨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千味央厨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千味央厨、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千味央厨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千味央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千味央厨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千味央厨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立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俊梅

2022年4月28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2,096,040.56	117,406,992.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250,526.69	52,247,699.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78,162.33	10,876,467.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340,784.09	6,978,908.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2,072,026.18	116,165,537.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788,110.03	29,451,709.36
流动资产合计	593,425,649.88	333,127,315.9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441,100.00	22,086,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6,156,754.03	542,515,299.20
在建工程	30,114,269.09	1,225,675.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201,621.66	
无形资产	38,272,486.97	39,238,790.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415,050.69	8,540,89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65,559.73	3,423,484.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603,944.20	5,421,68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7,470,786.37	622,451,927.77
资产总计	1,340,896,436.25	955,579,243.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3,744,369.24	141,804,370.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81,120.16	14,103,915.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60,569.43	10,480,300.05

应交税费	18,234,002.04	11,060,461.94
其他应付款	123,560,916.80	108,124,827.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301,552.68	3,974,434.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6,382,530.35	304,548,308.9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54,768,349.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345,942.6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973,591.84	13,924,200.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319,534.48	68,692,549.51
负债合计	387,702,064.83	373,240,858.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630,336.00	63,824,1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6,169,498.66	238,619,842.23
减：库存股	47,327,46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21,469.98	25,246,471.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6,195,860.45	254,662,95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53,689,703.09	582,353,405.10
少数股东权益	-495,331.67	-15,019.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953,194,371.42	582,338,385.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0,896,436.25	955,579,243.76

法定代表人：孙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植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华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6,926,081.60	114,556,26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3,673,529.91	53,428,242.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0,657,857.67	7,913,472.75
其他应收款	242,897,983.15	228,279,184.06
其中：应收利息	25,561,051.91	16,376,545.36
应收股利		
存货	168,243,192.28	125,571,046.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669,621.80	18,726,959.31
流动资产合计	635,068,266.41	548,475,170.6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5,482,883.31	2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441,100.00	22,086,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65,634.79	14,507,014.62
在建工程	1,927,361.05	70,530.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248,805.29	
无形资产	5,630,697.32	5,864,041.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97,647.71	2,033,91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602.91	760,49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39,800.00	1,214,64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0,610,532.38	247,536,738.80
资产总计	1,225,678,798.79	796,011,909.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8,292,450.56	154,303,545.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873,630.86	14,003,106.09
应付职工薪酬	4,173,394.74	4,004,495.68
应交税费	11,467,103.08	6,923,493.39
其他应付款	54,089,959.68	4,814,655.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338,737.89	3,66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8,235,276.81	202,709,295.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45,2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3,698,626.0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698,626.08	45,240,000.00
负债合计	326,933,902.89	247,949,295.9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630,336.00	63,824,1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6,169,498.66	238,619,842.23
减：库存股	47,327,46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21,469.98	25,246,471.10
未分配利润	281,251,053.26	220,372,164.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8,744,895.90	548,062,613.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25,678,798.79	796,011,909.4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73,896,731.74	944,374,159.79
其中：营业收入	1,273,896,731.74	944,374,159.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64,286,465.92	869,103,324.24
其中：营业成本	989,047,195.54	739,325,810.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614,136.45	8,922,394.99
销售费用	42,420,265.33	31,020,143.86
管理费用	107,385,230.47	79,234,601.62
研发费用	8,989,522.55	7,203,436.78
财务费用	4,830,115.58	3,396,936.28
其中：利息费用	7,165,730.11	4,115,026.85
利息收入	2,491,170.27	806,863.58
加：其他收益	1,403,007.90	25,76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000.00	-926,9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794.69	264,216.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0,163.49	-361,383.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539,642.52	100,008,768.66
加：营业外收入	2,595,017.45	2,183,773.61
减：营业外支出	788,735.92	2,065,625.0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345,924.05	100,126,917.23
减：所得税费用	26,112,167.12	23,553,660.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233,756.93	76,573,257.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233,756.93	76,573,257.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464,068.82	76,588,276.82
2.少数股东损益	-1,230,311.89	-15,019.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233,756.93	76,573,25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464,068.82	76,588,276.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30,311.89	-15,019.7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25	1.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1.25	1.2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孙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植宾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华业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1,266,054,808.14	942,511,890.10
减：营业成本	1,052,705,150.66	809,200,071.27
税金及附加	4,654,526.72	4,014,450.41
销售费用	37,480,794.58	30,906,453.98
管理费用	78,425,722.75	64,825,156.31
研发费用	8,975,239.68	7,241,901.98
财务费用	-785,910.37	-7,434,077.50
其中：利息费用	10,155,559.85	2,214,472.51
利息收入	11,070,406.70	9,723,168.24
加：其他收益	902,004.64	25,76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5,000.00	-926,9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3,267.28	270,171.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590.21	-263,555.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045,611.69	58,599,649.70
加：营业外收入	2,538,224.28	2,146,274.77
减：营业外支出	534,904.15	1,847,012.1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048,931.82	58,898,912.36
减：所得税费用	20,298,943.03	13,361,335.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9,988.79	45,537,577.2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749,988.79	45,537,577.2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749,988.79	45,537,577.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2,314,758.51	1,055,869,981.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2,273.50	32,848,87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1,387,032.01	1,088,718,855.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9,608,997.97	744,782,456.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635,792.09	139,604,817.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198,729.88	54,839,049.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03,862.19	51,732,74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947,382.13	990,959,067.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39,649.88	97,759,787.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5,833.81	1,042,901.4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5,833.81	1,042,901.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294,090.09	95,629,956.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294,090.09	95,629,95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58,256.28	-94,587,055.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9,386,26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2,110,000.00	108,886,6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1,496,262.00	108,886,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852,783.00	65,143,81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58,882.13	4,115,026.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01,641.81	4,419,34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413,306.94	73,678,192.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082,955.06	35,208,407.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664,348.66	38,381,140.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7,406,992.92	79,025,852.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071,341.58	117,406,992.9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1,657,254.89	1,048,548,343.0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2,670.28	30,215,043.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19,925.17	1,078,763,386.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7,396,533.47	876,724,163.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162,458.49	61,365,894.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982,296.52	44,966,93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433,273.63	65,613,126.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6,974,562.11	1,048,670,11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54,636.94	30,093,271.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8,885.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84,922.74	1,812,104.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2,854.75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17,777.49	22,760,989.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5,254.63	6,759,181.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4,395,134.56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540,389.19	7,759,181.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22,611.70	15,001,807.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8,636,26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6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636,262.00	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8,900,000.00	31,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42,323.76	2,214,472.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156,903.71	4,419,34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299,227.47	37,733,82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337,034.53	27,266,17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40,214.11	72,361,259.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556,265.23	42,195,006.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916,051.12	114,556,265.2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824,136.00				238,619,842.23				25,246,471.10		254,662,955.77		582,353,405.10	-15,019.78	582,338,385.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56,165.26		-156,165.26		-156,165.2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824,136.00				238,619,842.23				25,246,471.10		254,506,790.51		582,197,239.84	-15,019.78	582,182,220.06	
三、本期增减变动	22,80				307,54	47,327			6,774,		81,689		371,49	-480,3	371,01	

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0.00				9,656.43	,462.00			998.88		,069.94		2,463.25	11.89	2,15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464,068.82		88,464,068.82	-1,230,311.89	87,233,756.9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806,200.00				307,549,656.43	47,327,462.00							283,028,394.43	750,000.00	283,778,394.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280,000.00				260,842,151.29								282,122,151.29	750,000.00	282,872,151.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26,200.00				45,801,262.00	47,327,462.00							0.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6,243.14								906,243.14		906,243.1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74,998.88		-6,774,99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6,774,998.88		-6,774,998.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630,336.00				546,169,498.66	47,327,462.00			32,021,469.98		336,195,860.45		953,689,703.09	-495,331.67	953,194,371.4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278,070.00				145,165,908.23			20,692,713.37		182,628,436.68		405,765,128.28		405,765,12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278,070.00				145,165,908.23			20,692,713.37		182,628,436.68		405,765,128.28		405,765,12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46,066.00				93,453,934.00			4,553,757.73		72,034,519.09		176,588,276.82	-15,019.78	176,573,257.04		
(一) 综合收										76,588		76,588	-15,019	76,573,		

益总额										,276.8		,276.8	.78	257.04
										2		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46,066.00				93,453,934.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46,066.00				93,453,934.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53,757.73	-4,553,757.73						
1. 提取盈余公积							4,553,757.73	-4,553,757.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824,136.00			238,619,842.23			25,246,471.10		254,662,955.77		582,353,405.10	-15,019,780.78	582,338,385.3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824,136.00				238,619,842.23				25,246,471.10	220,372,164.16		548,062,61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96,100.81		-96,100.8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824,136.00	0.00	0.00	0.00	238,619,842.23	0.00	0.00	0.00	25,246,471.10	220,276,063.35	0.00	547,966,51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806,200.00				307,549,656.43	47,327,462.00			6,774,998.88	60,974,989.91		350,778,383.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749,988.79		67,749,98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806,200.00				307,549,656.43	47,327,462.00						283,028,394.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280,000.00				260,842,151.29							282,122,151.2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26,200.00				45,801,262.00	47,327,462.00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06,243.14							906,243.1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774,998.88	-6,774,998.88		
1. 提取盈余公积									6,774,998.88	-6,774,998.8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630,336.00				546,169,498.66	47,327,462.00			32,021,469.98	281,251,053.26		898,744,895.9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278,070.00				145,165,908.23				20,692,713.37	179,388,344.62		402,525,036.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278,070.00	0.00	0.00	0.00	145,165,908.23	0.00	0.00	0.00	20,692,713.37	179,388,344.62	0.00	402,525,036.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46,066.00				93,453,934.00				4,553,757.73	40,983,819.54		145,537,577.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537,577.27		45,537,577.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46,066.00				93,453,934.00							100,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46,066.00				93,453,934.00							10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553,757.73	-4,553,757.73		
1. 提取盈余公积									4,553,757.73	-4,553,757.7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824,136.00				238,619,842.23				25,246,471.10	220,372,164.16		548,062,613.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系由郑州千味央厨食品有限公司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12年4月25日，注册地址为郑州高新区红枫里2号，取得由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0594879787D的营业执照。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6,630,336.00元，股份总数86,630,336.00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食品生产；食品经营；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进出口；餐饮管理。

本年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新乡千味央厨食品有限公司等4家子公司，详细情况参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1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公司及合并经营成果、公司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和公司及合并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年，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8、金融工具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

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2)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3.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3.1.1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

3.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

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集团因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承担的回购义务确认为负债，作为收购库存股处理。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担保物类型、初始确认日期、剩余合同期限、债务人所处行业、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担保品相对于金融资产的价值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本集团计量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原材料和包装物。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和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1、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

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集团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3.1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4、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00	2.71-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器具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00	31.67

不适用

13、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4、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15、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和其他。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
计算机软件	直线法	5	-
其他	直线法	10-50	-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16、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装修费、改造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内分期平均摊销。

1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确认相应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0、股份支付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职工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与计量

根据本集团限制性股票的股权激励计划,本集团以定向增发的方式向激励对象授予一定数量的本公司股票并规定限售期(“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限制性股票予以限售,不得转让、不得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在达到约定的解锁条件时,限制性股票解锁;如果全部或部分股票未被解锁而失效或作废,本集团按照约定的价格进行回购。

在授予日,本集团根据收到激励对象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同时,对于本集团承担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确认为负债,作为收购库存股处理,相关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1、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商品销售不属于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经销商返利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直营客户销售

本集团与直营客户签订年度框架合同,根据直营客户的采购订单进行发货,每月与直营客户核对发货产品及发货数量,本集团根据出库记录及签收记录确认销售收入。

经销商销售

本集团根据与经销商签订的年度框架合同,根据经销商的采购订单进行发货,本集团根据出库记录及签收记录确认销售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年限平均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难以区分性质的政府补助整体归类为与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1.4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房屋及建筑物的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使用新租赁准则，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无

本集团自2021年1月1日(“首次执行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修订前的租赁准则简称“原租赁准则”)。新租赁准则完善了租赁的定义，增加了租赁的识别、分拆和合并等内容；取消承租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的分类，要求在租赁期开始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改进了承租人对租赁的后续计量，增加了选择权重估和租赁变更情形下的会计处理，并增加了相关披露要求。此外，也丰富了出租人的披露内容。本集团修订后的作为承租人和出租人对租赁的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24、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选择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除低价值租赁外的经营租赁，本集团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本集团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于首次执行日，本集团因执行新租赁准则而做了如下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的方法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11,842,344.98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8,379,571.77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13,279,561.19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为5.7%-6.175%。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	2021年1月1日
----	-------------	----	-----------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	6,978,908.86	(75,071.09)	6,903,837.77
其他流动资产	29,451,709.36	(1,518,310.38)	27,933,398.98
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79,561.19	13,279,561.19
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3,974,434.00	8,379,571.77	12,354,005.77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3,462,773.21	3,462,773.21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54,662,955.77	(156,165.26)	254,506,790.5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2021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调整	2021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其他应收款	228,279,184.06	(7,301.69)	228,271,882.37
其他流动资产	18,726,959.31	(469,386.61)	18,257,572.70
非流动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18,835.52	7,718,835.52
流动负债：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3,660,000.00	4,936,436.65	8,596,436.6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2,401,811.38	2,401,811.38
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220,372,164.16	(96,100.81)	220,276,063.3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406,992.92	117,406,992.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247,699.51	52,247,699.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876,467.89	10,876,467.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978,908.86	6,903,837.77	75,071.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6,165,537.45	116,165,537.4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451,709.36	27,933,398.98	1,518,310.38
流动资产合计	333,127,315.99	331,533,934.52	1,593,381.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86,100.00	22,086,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2,515,299.20	542,515,299.20	
在建工程	1,225,675.10	1,225,675.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279,561.19	-13,279,561.19
无形资产	39,238,790.41	39,238,790.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540,891.56	8,540,89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23,484.81	3,423,484.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21,686.69	5,421,686.6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2,451,927.77	635,731,488.96	-13,279,561.19
资产总计	955,579,243.76	967,265,423.48	-11,686,179.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1,804,370.11	141,804,370.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103,915.34	14,103,915.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480,300.05	10,480,300.05	
应交税费	11,060,461.94	11,060,461.94	
其他应付款	108,124,827.49	108,124,827.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74,434.00	12,354,005.77	-8,379,571.7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04,548,308.93	312,927,880.70	-8,379,571.7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4,768,349.00	54,768,349.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62,773.21	-3,462,773.2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24,200.51	13,924,200.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692,549.51	72,155,322.72	-3,462,773.21
负债合计	373,240,858.44	385,083,203.42	-11,842,344.9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824,136.00	63,824,1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619,842.23	238,619,842.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246,471.10	25,246,471.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4,662,955.77	254,506,790.51	156,165.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82,353,405.10		156,165.26
少数股东权益	-15,019.78	-15,019.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82,338,385.32	582,182,220.06	156,165.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5,579,243.76	967,265,423.48	-11,686,179.72

调整情况说明

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11,842,344.98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8,379,571.77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13,279,561.19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集团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为5.7%-6.17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556,265.23	114,556,26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3,428,242.97	53,428,242.9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913,472.75	7,913,472.75	
其他应收款	228,279,184.06	228,271,882.37	7,301.69
其中：应收利息	16,376,545.36	16,376,545.36	
应收股利			
存货	125,571,046.28	125,571,046.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726,959.31	18,257,572.70	469,386.61
流动资产合计	548,475,170.60	547,998,482.30	476,688.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86,100.00	22,086,1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507,014.62	14,507,014.62	
在建工程	70,530.99	70,530.9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18,835.52	-7,718,835.52
无形资产	5,864,041.60	5,864,041.6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033,911.19	2,033,91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498.40	760,498.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4,642.00	1,214,64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536,738.80	255,255,574.32	-7,718,835.52
资产总计	796,011,909.40	803,254,056.62	-7,242,147.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4,303,545.09	154,303,545.0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003,106.09	14,003,106.09	
应付职工薪酬	4,004,495.68	4,004,495.68	
应交税费	6,923,493.39	6,923,493.39	
其他应付款	4,814,655.66	4,814,655.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60,000.00	8,596,436.65	-4,936,436.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2,709,295.91	207,645,732.56	-4,936,436.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5,240,000.00	45,24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01,811.38	-2,401,811.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240,000.00	47,641,811.38	-2,401,811.38
负债合计	247,949,295.91	255,287,543.94	-7,338,248.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824,136.00	63,824,1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8,619,842.23	238,619,842.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246,471.10	25,246,471.10	
未分配利润	220,372,164.16	220,276,063.35	96,100.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8,062,613.49	547,966,512.68	96,100.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6,011,909.40	803,254,056.62	-7,242,147.22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于2021年1月1日确认租赁负债人民币7,338,248.03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为人民币4,936,436.65元)、使用权资产人民币7,718,835.52元。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母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该等增量借款利率为5.7%-6.175%。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后的余额，销项税额根据相关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额计算。	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房产出租收入	自用房产的房产税按房产原值的 70% 计算缴纳，税率为 1.2%；出租房产的房产税按出租收入的 12% 缴纳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土地面积	每平方米 4-12 元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郑州千味优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
郑州四面河山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千味优选及四面河山 2021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符合上述通知规定，于 2021 年度，其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578.72	104,965.90
银行存款	331,887,433.57	117,184,699.17
其他货币资金	134,028.27	117,327.85
合计	332,096,040.56	117,406,992.92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4,698.98	

其他说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存款余额中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24,698.98 元，主要为银行账户长期未使用导致受限，已于 2022 年 2 月份全部解除限制。酒制造企业应详细披露是否存在与相关方建立资金共管账户等特殊利益安排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2,835,136.79	100.00%	584,610.10	0.93%	62,250,526.69	52,800,698.29	100.00%	552,998.78	1.05%	52,247,699.51
其中:										
合计	62,835,136.79	100.00%	584,610.10	0.93%	62,250,526.69	52,800,698.29	100.00%	552,998.78	1.05%	52,247,699.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4,610.10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一	62,835,136.79	584,610.10	0.93%
合计	62,835,136.79	584,610.1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逾期时间来评估具有相同风险特征的组合的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逾期信息能反映这类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2,735,137.68
1至2年	99,999.11
合计	62,835,136.79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年末余额
客户一	非关联方	30,079,290.33	1年以内(含1年)	47.87	108,285.45
客户二	非关联方	6,665,963.65	1年以内(含1年)	10.61	23,997.47
客户三	非关联方	2,934,137.37	1年以内(含1年)	4.67	14,359.04
客户四	非关联方	1,744,904.50	1年以内(含1年)	2.78	9,202.58
客户五	非关联方	1,628,669.29	1年以内(含1年)	2.59	55,614.63
合计		43,052,965.14		68.52	211,459.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552,998.78	122,517.28		-90,905.96		584,610.10
合计	552,998.78	122,517.28		-90,905.96		584,61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905.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90,905.96	已确认发生坏账		否
合计	--	90,905.9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该客户因经营问题，经双方协商确定该款项不再支付。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0,079,290.33	47.87%	108,285.45
客户二	6,665,963.65	10.61%	23,997.47
客户三	2,934,137.37	4.67%	14,359.04
客户四	1,744,904.50	2.78%	9,202.58
客户五	1,628,669.29	2.59%	55,614.63
合计	43,052,965.14	68.52%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848,162.33	99.39%	10,851,514.89	99.77%
1 至 2 年	30,000.00	0.61%	19,953.00	0.18%
2 至 3 年			5,000.00	0.05%
合计	4,878,162.33	--	10,876,467.8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供应商一	非关联方	3,588,859.47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收到商品	73.57
供应商二	非关联方	295,065.61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接受服务	6.05
供应商三	非关联方	175,000.00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接受服务	3.59
供应商四	非关联方	108,000.00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收到商品	2.21
供应商五	非关联方	74,360.64	1年以内(含1年)	尚未收到商品	1.52
合计		4,241,285.72			86.94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340,784.09	6,903,837.77
合计	8,340,784.09	6,903,837.7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及保证金	7,545,948.27	4,364,246.97
其他	794,835.82	2,539,590.80
合计	8,340,784.09	6,903,837.7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813.84			22,813.84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3,842.34			33,842.34
本期转回	-7,564.93			-7,564.9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091.25			49,091.2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964,501.87
1 至 2 年	1,521,244.60
2 至 3 年	598,917.95
3 年以上	2,305,210.92
3 至 4 年	2,300,210.92
4 至 5 年	5,000.00
5 年以上	0.00
合计	8,389,875.34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35.76%	30,000.00
单位二	押金及保证金	2,127,087.90	2 年-3 年(含 3 年)、3 年-4 年(含 4 年)	25.35%	

单位三	押金及保证金	950,240.79	1年-2年(含2年)、 2年-3年(含3年)	11.33%	9,970.00
单位四	押金及保证金	853,154.00	1年-2年(含2年)	10.17%	
单位五	其他	350,139.08	1年以内(含1年)	4.17%	
合计	--	7,280,621.77	--	86.78%	39,970.00

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691,036.83		30,691,036.83	21,970,697.79		21,970,697.79
库存商品	126,039,187.69		126,039,187.69	90,115,401.30		90,115,401.30
包装物	5,341,801.66		5,341,801.66	4,079,438.36		4,079,438.36
合计	162,072,026.18		162,072,026.18	116,165,537.45		116,165,537.45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食品及酒制造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0,047,395.22	17,776,284.09
待摊费用	3,740,697.70	4,652,774.09
其他	17.11	86.93
权益工具发行相关费用		5,504,253.87
合计	23,788,110.03	27,933,398.98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南瓦特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投资项目	22,441,100.00	22,086,100.00
合计	22,441,100.00	22,086,1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06,156,754.03	542,515,299.20
合计	606,156,754.03	542,515,299.2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器具及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26,824,120.65	181,424,482.56	1,724,703.52	3,483,345.35	3,608,518.28	617,065,170.36
2.本期增加金额	82,132,483.93	17,257,006.72	141,961.24	455,321.29	608,628.25	100,595,401.43
(1) 购置	1,860,728.93	12,427,792.31	74,704.60	362,400.89	584,999.95	15,310,626.68
(2) 在建工程转入	83,832,562.35	1,240,265.46	67,256.64	92,920.40	51,769.90	85,284,774.7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类别调整	-3,560,807.35	3,588,948.95			-28,141.6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168,722.35	0.00	3,061.95	18,800.00	1,190,584.30
(1) 处置或报废		1,168,722.35		3,061.95	18,800.00	1,190,584.30
(2) 类别调整				0.00		
4.期末余额	508,956,604.58	197,512,766.93	1,866,664.76	3,935,604.69	4,198,346.53	716,469,987.4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509,272.25	46,690,436.23	481,861.04	2,196,288.43	1,675,916.55	73,553,774.50
2.本期增加金额	17,101,573.62	18,147,154.32	423,207.47	636,410.92	526,501.24	36,834,847.57
(1) 计提	17,322,980.93	17,921,291.24	423,207.47	636,410.92	530,957.01	36,834,847.57
(2) 类别调整	-221,407.31	225,863.08	0.00		-4,455.77	
3.本期减少金额		726,255.88	0.00	404.00	1,905.28	728,565.16
(1) 处置或报废		726,255.88	0.00	404.00	1,905.28	728,565.16
(2) 类别调整						

4.期末余额	39,610,845.87	64,111,334.67	905,068.51	2,832,295.35	2,200,512.51	109,660,056.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96,096.66				996,096.6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342,920.11				342,920.11
(1) 处置或报废		342,920.11				342,920.11
4.期末余额		653,176.55				653,176.5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69,345,758.71	132,748,255.71	961,596.25	1,103,309.34	1,997,834.02	606,156,754.03
2.期初账面价值	404,314,848.40	133,737,949.67	1,242,842.48	1,287,056.92	1,932,601.73	542,515,299.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生产设备	1,178,803.44	476,064.63	653,176.55	49,562.2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锅炉房	1,697,575.73	已办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消防和竣工验收
垃圾处理站	1,190,282.92	已补办施工许可证，正在办理消防和竣工验收
4#仓库	22,197,206.33	已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尚待取得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和办理房屋权属证书

其他说明

于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参见“第十节-第七部分-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本集团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在此处未披露。

9、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0,114,269.09	1,225,675.10
合计	30,114,269.09	1,225,675.1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芜湖百福源建设项目	17,432,527.49		17,432,527.49			
未验收设备	12,681,741.60		12,681,741.60	810,354.00		810,354.00
新乡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415,321.10		415,321.10
合计	30,114,269.09		30,114,269.09	1,225,675.10		1,225,675.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芜湖工厂改造建设	31,235,150.00	0.00	17,432,527.49			17,432,527.49		55.81%				其他
新乡食品加工项目	515,787,500.00	415,321.10	84,786,048.60	83,832,562.35	1,368,807.35	0.00		100%				其他
合计	547,022,650.00	415,321.10	102,218,576.09	83,832,562.35	1,368,807.35	17,432,527.49	--	--				--

10、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0.00
1.期初余额	13,279,561.19	13,279,561.19
2.本期增加金额	12,297,293.71	12,297,293.71
3.本期减少金额	330,742.24	330,742.24
4.期末余额	25,246,112.66	25,246,112.66
二、累计折旧		0.00
1.期初余额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0,191,487.52	10,191,487.52

(1) 计提	10,191,487.52	10,191,487.52
(2)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46,996.52	146,996.52
(1) 处置		0.00
4.期末余额	10,044,491.00	10,044,491.00
三、减值准备		0.00
1.期初余额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1) 计提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1) 处置		0.00
4.期末余额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1.期末账面价值	15,201,621.66	15,201,621.66
2.期初账面价值	13,279,561.19	13,279,561.1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629,668.13			937,713.49	802,856.97	42,370,238.59
2.本期增加金额				2,654.87	99,887.55	102,542.42
(1) 购置				2,654.87	99,887.55	102,542.4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0,629,668.13			940,368.36	902,744.52	42,472,781.0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53,477.52			49,182.95	528,787.71	3,131,448.18
2.本期增加金额	918,330.96			112,101.09	38,413.81	1,068,845.86
(1) 计提	918,330.96			112,101.09	38,413.81	1,068,845.8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471,808.48			161,284.04	567,201.52	4,200,294.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157,859.65			779,084.32	335,543.00	38,272,486.97
2.期初账面价值	38,076,190.61			888,530.54	274,069.26	39,238,790.4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及车间改造等	8,540,891.56	8,522,838.90	3,648,679.77		13,415,050.69
合计	8,540,891.56	8,522,838.90	3,648,679.77		13,415,050.6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86,877.90	321,719.48	1,571,909.28	392,977.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754,167.24	2,438,541.81	10,283,299.80	2,570,824.95
可抵扣亏损	10,149,816.56	2,537,454.14	15,273,697.23	3,818,424.31
公允价值变动	2,558,900.00	639,725.00	2,913,900.00	728,475.00
预提费用	1,149,801.46	287,450.37	1,490,074.49	372,518.62
股份支付	906,243.14	226,560.79		
合计	25,805,806.30	6,451,451.59	31,532,880.80	7,883,220.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80,637,934.79	20,159,483.70	73,535,743.61	18,383,935.90
合计	80,637,934.79	20,159,483.70	73,535,743.61	18,383,935.9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5,891.86	5,265,559.73	4,459,735.39	3,423,484.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5,891.86	18,973,591.84	4,459,735.39	13,924,200.51

14、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15,021,283.20		15,021,283.20	4,973,730.94		4,973,730.94

预付工程款	1,582,661.00		1,582,661.00	447,955.75		447,955.75
合计	16,603,944.20		16,603,944.20	5,421,686.69		5,421,686.6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1年4月13日，本公司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金额为人民币15,000,000.00元的借款，借款期间自2021年4月13日至2022年4月12日，利率为4.90%。该借款系本公司抵押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取得。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采购款	126,789,856.03	124,822,866.62
应付运输费	6,719,993.69	6,145,878.03
应付电费	1,178,235.66	2,285,373.20
应付仓储费	1,172,369.46	559,037.22
应付水费	146,791.66	129,980.81
其他	7,737,122.74	7,861,234.23
合计	143,744,369.24	141,804,370.11

1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品销售预收款	4,981,120.16	14,103,915.34
合计	4,981,120.16	14,103,915.3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商品销售预收款	9,122,795.18	报告期内，受疫情等影响，预收经销商货款降低
合计	9,122,795.18	——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80,300.05	156,892,024.13	156,811,754.75	10,560,569.4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855,422.90	12,855,422.90	
三、辞退福利		8,013.00	8,013.00	
合计	10,480,300.05	169,755,460.03	169,675,190.65	10,560,569.4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894,184.85	134,849,976.61	135,047,919.49	9,696,241.97
2、职工福利费	440,105.11	9,302,088.81	9,327,140.92	415,053.00
3、社会保险费	0.00	6,381,555.43	6,381,555.43	0.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88,169.22	5,588,169.22	
工伤保险费		268,656.79	268,656.79	
生育保险费		524,729.42	524,729.42	
4、住房公积金	0.00	4,113,590.00	4,113,590.00	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010.09	2,244,813.28	1,941,548.91	449,274.46
合计	10,480,300.05	156,892,024.13	156,811,754.75	10,560,569.4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321,823.58	12,321,823.58	
2、失业保险费		533,599.32	533,599.32	
合计		12,855,422.90	12,855,422.9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306,608.87	7,163,956.49
企业所得税	10,036,234.71	2,569,646.63
个人所得税	158,751.56	119,35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0.00	0.00
土地使用税	174,134.03	250,326.00
房产税	1,023,111.38	957,179.82
印花税	535,161.49	
合计	18,234,002.04	11,060,461.9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3,560,916.80	108,124,827.49
合计	123,560,916.80	108,124,827.49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不适用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	7,423,102.72	6,172,111.81
应付工程款	62,932,124.97	96,160,938.76

应付设备款	4,454,249.12	5,227,891.17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7,327,462.00	
其他	1,423,977.99	563,885.75
合计	123,560,916.80	108,124,827.4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本年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0,000.00	3,974,434.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301,552.68	8,379,571.77
合计	10,301,552.68	12,354,005.7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5,240,000.00
抵押借款	35,000,000.00	8,113,400.00
保证借款		1,414,949.00
合计	35,000,000.00	54,768,349.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21年，本公司自焦作中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人民币145,000,000.00元的授信额度，授信到期日为2022年6月15日，利率为5.225%。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该授信额度项下的借款余额为人民币40,000,000.00元，到期日为2024年9月27日，为该借款由本公司之子公司以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除上述抵押担保外，另由本公司董事长、子公司新乡千味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不适用

2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2,647,495.32	11,842,344.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301,552.68	8,379,571.77
合计	7,345,942.64	3,462,773.2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824,136.00	22,806,200.00				22,806,200.00	86,630,336.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8,619,842.23	306,643,413.29		545,263,255.52
其他资本公积		906,243.14		906,243.14
合计	238,619,842.23	307,549,656.43		546,169,498.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本年增加系公司本年度首次公开上市发行新股和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所致。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公司本年度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依据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人民币906,243.14元。

2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与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相关的库存股		47,327,462.00		47,327,462.00
合计		47,327,462.00		47,327,46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库存股本年增加系公司本年度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致。截至本年末，尚有1,526,200.00股未回购及解锁。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246,471.10	6,774,998.88		32,021,469.98
合计	25,246,471.10	6,774,998.88		32,021,469.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系母公司净利润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4,662,955.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6,165.2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4,506,790.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464,068.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74,998.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195,860.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56,165.26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9,578,233.65	988,964,275.06	942,233,409.25	739,291,747.36
其他业务	4,318,498.09	82,920.48	2,140,750.54	34,063.35
合计	1,273,896,731.74	989,047,195.54	944,374,159.79	739,325,810.7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73,896,731.74			1,273,896,731.74
其中：				
时点	1,273,896,731.74			1,273,896,731.74
时段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273,896,731.74			1,273,896,731.7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408,070.94 元，其中，4,408,070.94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26,231.50	1,721,493.05
教育费附加	1,211,187.63	737,782.73
房产税	4,027,711.62	3,715,010.74
土地使用税	772,728.03	1,001,304.00
印花税	1,968,167.81	1,254,949.30
环保税	651.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7,458.39	491,855.17
合计	11,614,136.45	8,922,394.9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256,742.81	21,080,226.07
差旅费	7,072,878.80	4,968,727.30
业务宣传费	4,011,377.87	3,441,602.33
办公费	536,406.33	317,775.79
仓储费	319,824.23	521,162.61
会务费	849,125.01	594,133.96
使用权资产累计折旧	470,269.27	
其他	1,903,641.01	96,515.80
合计	42,420,265.33	31,020,143.8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239,716.31	32,074,055.19
办公费	7,432,576.64	6,005,826.75

运输费	1,927,037.83	2,045,001.25
折旧摊销	21,834,278.23	13,291,787.27
仓储费	17,443,478.41	15,653,715.15
中介服务费	2,753,097.26	2,329,250.21
检测费	2,709,988.13	1,163,207.38
维修费	722,147.90	462,817.32
差旅费	444,752.95	313,160.54
咨询费	3,455,742.36	1,414,431.67
其他	8,422,414.45	4,481,348.89
合计	107,385,230.47	79,234,601.6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3、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111,729.70	4,874,174.84
其他	2,877,792.85	2,329,261.94
合计	8,989,522.55	7,203,436.7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91,170.27	-806,863.58
利息支出	7,165,730.11	4,115,026.85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06,847.98	
银行手续费	85,569.40	55,300.34
汇兑损益	69,986.34	33,472.67
合计	4,830,115.58	3,396,936.2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5、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388,144.33	25,762,0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14,863.57	
合计	1,403,007.90	25,762,000.00

3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355,000.00	-926,900.00
合计	355,000.00	-926,9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277.41	-5,559.35
应收账款信用损失(利得)	-122,517.28	269,776.34
合计	-148,794.69	264,216.9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20,163.49	-361,383.88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300,000.00	1,500,000.00	2,300,000.00

罚款收入	136,413.22	16,083.05	136,413.22
其他	158,604.23	667,690.56	158,604.23
合计	2,595,017.45	2,183,773.61	2,595,017.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省级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财政金融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郑州高新区 2020 年度多层次资本市场政策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财政金融局	补助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科技创新优秀企业政策兑现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00,000.00	1,500,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7,173.65	287,817.26	37,173.65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428.71	50,811.99	3,428.71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428.71	50,811.99	3,428.71
罚款支出	55,130.63	153,144.04	55,130.63
赔偿款		214,095.00	
存货报废损失	383,974.78	998,299.16	383,974.78
其他	309,028.15	361,457.59	309,028.15
合计	788,735.92	2,065,625.04	788,735.9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904,850.71	13,284,995.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07,316.41	10,268,665.16
合计	26,112,167.12	23,553,660.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3,345,924.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336,481.0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9,207.07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	-2,454,312.11
其他	130,791.15
所得税费用	26,112,167.1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91,170.27	806,863.58
政府补助	3,688,144.33	27,262,000.00
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	2,311,414.74	1,955,485.83
其他	581,544.16	2,824,524.15
合计	9,072,273.50	32,848,873.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7,690,936.54	5,281,887.84
业务宣传费	4,011,377.87	3,441,602.33
运输费	1,927,037.83	2,045,001.25
仓储费	17,763,302.64	16,174,877.76
办公费	7,968,982.97	3,188,037.47
检测费	2,709,988.13	1,163,207.38
中介服务费	2,753,097.26	2,329,250.21
研发费	2,393,625.90	2,141,610.88
维修费	722,147.90	462,817.32
会务费	849,125.01	594,133.96
支付的押金及保证金	4,193,331.45	5,914,087.15
其他	5,520,908.69	8,996,229.73
合计	58,503,862.19	51,732,743.2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工具发行相关费用	13,682,394.84	4,419,348.21
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11,219,246.97	
合计	24,901,641.81	4,419,348.2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7,233,756.93	76,573,257.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8,794.69	-264,216.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834,847.57	31,200,346.7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191,487.52	
无形资产摊销	1,068,845.86	1,188,117.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48,679.77	1,589,691.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163.49	361,383.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8.71	50,811.9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000.00	926,9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65,730.11	4,115,026.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2,074.92	-1,682,918.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49,391.33	11,951,583.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906,488.73	-17,061,528.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9,672.66	-10,386,555.9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18,155.95	-802,111.37
其他	906,243.14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439,649.88	97,759,787.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32,071,341.58	117,406,992.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7,406,992.92	79,025,852.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4,664,348.66	38,381,140.5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32,071,341.58	117,406,992.92
其中：库存现金	74,578.72	104,965.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31,862,734.59	117,184,699.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34,028.27	117,327.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071,341.58	117,406,992.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4,698.98	0.00

其他说明：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4,698.98	银行账户长期未使用导致受限
固定资产	299,043,591.51	为取得短期借款及长期借款设定抵押担保，详见附注(六)17 及附注(六)24
无形资产	4,530,921.41	为取得短期借款设定抵押担保，详见附注(六)17
合计	303,599,211.90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2020 年度省级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	1,5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500,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郑州高新区 2020 年度多层次资本市场政策财政补贴	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0
新乡平原示范区平治税办表彰 2020 年度平原示范区纳税突出贡献奖金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2020 年郑州市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企业稳工稳产补贴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社会保险基金失业补贴补助	126,239.57	其他收益	126,239.57
郑州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油政策补贴	61,904.76	其他收益	61,904.76
合计	3,688,144.33		3,688,144.3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公司于2021年4月13日投资设立子公司芜湖百福源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百福源”)，本公司持股比例为100%，芜湖百福源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芜湖百福源自设立日起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乡千味央厨食品有限公司	新乡	新乡	食品生产	100.00%		设立
郑州千味优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郑州四面河山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	餐饮管理	70.00%		设立
芜湖百福源食品有限公司	芜湖	芜湖	食品生产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部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

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管理层预期非记账本位币的升值或贬值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带来重大影响。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因本集团无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因此不受利率变动的影响。

1.2 信用风险

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由专门人员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减值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货币资金仅存放于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信用风险较低。

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风险敞口分布在多个合同方和多个客户，本集团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信息和本集团前五名欠款方年末余额信息已在附注(七)中披露。其中，第一大客户于本报告期各年末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比重较大，该客户信用状况良好，于2021年12月31日未发生信用违约，信用风险较低。除上述应收款项外，本集团的信用风险集中度较低。

1.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本年年末余额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85,234,102.35	56,237,643.82	2,272,623.07	-	-	143,744,369.24
其他应付款	15,402,597.99	1,721,394.86	106,436,923.95	-	-	123,560,916.80
租赁负债	808,144.15	784,679.22	4,591,861.12	4,645,458.40	4,403,669.72	15,233,812.61
短期借款	61,250.00	122,500.00	15,024,500.00	-	-	15,208,250.00
长期借款	174,166.67	2,845,589.61	3,935,980.31	37,792,869.86	-	44,748,606.45

单位：元

上年年末余额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至12个月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87,901,917.40	53,834,961.76	67,490.95	-	-	141,804,370.11
其他应付款	36,168,852.63	-	71,955,974.86	-	-	108,124,827.49
短期借款	65,000.00	130,000.00	15,086,666.67	-	-	15,281,666.67
长期借款	282,924.32	565,848.64	6,440,833.79	58,824,529.91	-	66,114,136.6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441,100.00	22,441,10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主要输入值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441,100.00	22,086,100.00	市场法	可比公司企业价值比率；流动性折扣

3、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月1日	转入第三层次	当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和结算				2021年12月31日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年转入损益	购买	发行	结算	其他减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86,100.00	-	-	355,000.00	-	-	-	-	22,441,100.00

4、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的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共青城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	管理咨询	2,625 万元	46.04%	46.0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共青城城之集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3月7日，系由李伟先生独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领取共青城市行政

审批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8MA3X7JM8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25万元，已经工商备案登记。法定代表人为李伟先生，住所：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私募基金创新园内。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李伟。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新乡千味央厨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1年09月28日	2024年09月27日	否
孙剑	200,000,000.00	2021年09月28日	2024年09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人民币4,000万元的长期借款由本公司董事长及新乡千味央厨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见附注七22长期借款。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59,335.22	2,173,740.04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526,200.00
-----------------	--------------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价格 31.01 元/股，第一次解锁：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解锁比例为 50%；第二次解锁：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比例为 50%。合同剩余期限为 35 个月。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普通股市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06,343.1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06,243.1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集团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994,550.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2,994,550.4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经营速冻食品生产、销售及其相关业务，其全部资产均位于中国境内。管理层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来划分报告分部，并决定向报告分部来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由于本集团分配资源及评价业绩系以速冻食品供应及相关业务整体运营为基础，亦是本集团内部报告的唯一经营分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258,140.01	100.00%	584,610.10	0.91%	63,673,529.91	53,981,241.75	100.00%	552,998.78	1.02%	53,428,242.97
其中：										
组合一	62,829,110.55	97.78%	584,610.10	0.93%	62,244,500.45	52,797,451.14	97.81%	552,998.78	1.05%	52,244,452.36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1,429,029.46	2.22%			1,429,029.46	1,183,790.61	2.19%			1,183,790.61

合计	64,258,140.01	100.00%	584,610.10	0.91%	63,673,529.91	53,981,241.75	100.00%	552,998.78	1.02%	53,428,242.97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584,610.1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一	62,829,110.55	584,610.10	0.93%
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账款	1,429,029.46		
合计	64,258,140.01	584,610.1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4,158,140.90
其中：6 个月以内	64,158,140.90
7-12 个月	0.00
1 至 2 年	99,999.11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0.00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0.00
合计	64,258,140.0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552,998.78	122,517.28	0.00	-90,905.96		584,610.10
合计	552,998.78	122,517.28	0.00	-90,905.96		584,610.1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905.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一	货款	90,905.96	已确认发生坏账		否
合计	--	90,905.9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该客户因经营问题，经双方协商确定该款项不再支付。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30,079,290.33	46.81%	108,285.45
客户二	6,665,963.65	10.37%	23,997.47
客户三	2,934,137.37	4.57%	14,359.04
客户四	1,744,904.50	2.72%	9,202.58
客户五	1,628,669.29	2.53%	55,614.63
合计	43,052,965.14	67.00%	--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5,561,051.91	16,376,545.36
其他应收款	217,336,931.24	211,895,337.01
合计	242,897,983.15	228,271,882.3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关联方资金拆借利息	25,561,051.91	16,376,545.36
合计	25,561,051.91	16,376,545.36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338,122.36	257,698.31
应收关联方资金拆借及代垫费用	239,593,260.79	226,839,929.36
其他	0	1,176,904.70
合计	242,931,383.15	228,274,532.3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650.00			2,650.0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0,750.00			30,75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3,400.00			33,4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319,837.79
其中：6 个月以内	11,340,700.79
7-12 个月	4,979,137.00

1 至 2 年	9,244,999.98
2 至 3 年	166,672,067.31
3 年以上	50,694,478.07
3 至 4 年	50,689,478.07
4 至 5 年	5,000.00
合计	242,931,383.15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信用损失准备	2,650.00	30,750.00				33,400.00
合计	2,650.00	30,750.00				33,400.00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应收关联方资金拆借	235,511,545.37	1 年以内(含 1 年)、1 年-2 年(含 2 年)、2 年-3 年(含 3 年)、3 年-4 年(含 4 年)	96.95%	
单位二	押金及保证金	3,000,000.00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	30,000.00
单位三	应收关联方资金拆借及代垫费用	2,974,608.50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	
单位四	应收关联方资金拆借	1,012,394.51	1 年以内(含 1 年)	0.42%	
单位五	押金及保证金	115,000.00	1-2 年(含 2 年)、4 年-5 年(含 5 年)	0.05%	1,150.00
合计	--	242,613,548.38	--	99.87%	31,15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5,482,883.31		485,482,883.31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合计	485,482,883.31		485,482,883.31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新乡千味	200,000,000.00	250,957,201.04				450,957,201.04	
千味优选	1,000,000.00	11,867.40				1,011,867.40	
四面河山		3,500,000.00				3,500,000.00	
芜湖百福源		30,013,814.87				30,013,814.87	
合计	201,000,000.00	284,482,883.31				485,482,883.31	

(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65,607,953.60	1,052,679,431.38	942,446,681.60	809,137,632.70
其他业务	446,854.54	25,719.28	65,208.50	62,438.57
合计	1,266,054,808.14	1,052,705,150.66	942,511,890.10	809,200,071.27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266,054,808.14			1,266,054,808.14
其中：				
时点	1,266,054,808.14			1,266,054,808.14
时段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1,266,054,808.14			1,266,054,808.1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不适用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4,312,947.66 元，其中，4,312,947.66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16,734.78	主要系处置固定资产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688,144.33	主要系上市补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奖等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	355,000.00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75,426.19	主要系材料报废及捐赠支出
减：所得税影响额	971,113.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614.45	
合计	2,908,725.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9%	1.25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8%	1.21	1.21

郑州千味央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